

JUL 1930

ZTC

濟經正東



亞東經濟問題談會華北本部

贈

第六集 卷一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五日出版

閱

食糧問題之研究 (二)

本編

特輯

通貨膨脹與惡性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與通貨膨脹

中國近代工業發展之史的考察

言道五
經效量

農業增產與農民負擔

華北食糧價格平抑問題之商榷

君言
德惠

中華券與物價

君言
德惠

對外貿易與通貨管理

君言
德惠

投資與技術

君言
德惠

從經濟方面分析北京的廟會

王重茂
君言
德惠

九十五年第十二期
【新編經濟學報為政府經濟政策之】

中國經濟學會

北 京 積 生 銀 行

辦理：存 款 放 款 轉 兑 貼 現
抵 押 放 款 代 理 保 險 等 業 務

開幕伊始為優待存戶起見

各種存款照章格外加增二釐利息

行址：前門外施家胡同六號

電話：南三〇八五〇 〇八九〇 〇五〇二

董事長鄒泉蓀經理王屏週

東
亞
經
濟
月
刊

第一卷 第六期

本刊三四期要目

總目

第一期

第二期

和平建國與經濟與邦	鄒泉蓀	戰時經濟之發展	石渡莊太郎
華北經濟之前進路線	高湘武寧	華北資源開發與經濟建設	鄒泉蓀
華北食糧增產問題之探討	趙君實	華北農田水利概論	何丹稜
從物價緊急對應說到消費者新體制	郭建章	臨戰體制下華北鹽採取之食糧政策	趙君實
北京錢業現狀與未來	李柏年	華北游資吸收策論	明 明
建立東亞經濟圈之通貨體制	杜公振	華北農村社會之病症與食糧增產	郭建章
東亞經濟之理論體系	明 明	日本之營團制度	勞 秋
獨立聲中印度與英國經濟關係的檢討	王 震	世界經濟的走向與東亞經濟的前途	王 鳴
購買力平說之檢討	梅開陶	漢初農政概觀	介 修
中國商業都市評測	魯 公	英美對華之經濟侵略政策	本 公
國民所得與貲費負擔	劉經聰	從六國銀行圖到善後大借款	鄒思齊

第三期

經濟建設與農村工業化.....	鄒泉蓀
華北物價之回顧及其根本對策.....	孫書閣
華北物價果因何而高漲.....	吳啓培
華北金融市場之轉變及其動向.....	崇德
華北食糧緊急增產與物價緊急對策.....	趙君實
經濟建設與重點主義.....	申景蘭
論今日中國之經濟教育.....	金賢文
轉變中東亞商業情勢的序幕.....	仲毅
英國之戰時食糧問題.....	劉景陶
從六國銀行圖到善後大借款.....	鄒思齊

第四期

關於增產.....	鄒泉蓀
食糧統制問題之檢討.....	趙君實
大東亞經濟建設之過程及其方策.....	周迪
日本大東亞省與大東亞經濟.....	王國
日本之統制會制度及其現狀.....	崇德
軍政建設期的南洋財政（譯）.....	李以仁
舉世參戰下國際商品狀況之分析（一）.....	勁秋
漢武帝朝財政之改革.....	錢維行
從六國銀行圖到善後大借款.....	鄒思齊

東亞經濟月刊 第六期 目錄

目錄

六

時論

農業增產與農民負擔 鄭泉蓀(八十一至三)

論著

華北食糧價格平抑問題之商榷 趙君實(五十一至七)

從經濟方面分析北京的廟會 王秉成(二十一至四)
對於調整物價的管見 建之(三十一至二)

中聯券與物價 勁秋(四十一至九)

投資與投機 君遇(五〇一至一)

一年來世界各國之經濟概觀(三) 王鵬(五十一至七)

中國近代工業發展之史的考察 言範五(五十一至五)

曾國藩對鹽務的貢獻(二)

齊宣(六一七)

北宋一代國內之礦產經濟

程效章(七一八三)

經濟時解

通貨膨脹與惡性通貨膨脹

本部(四)

圓集團與圓系通貨

本部(八五——八六)

經濟要聞

經濟要聞彙誌(十則)

本部(四)

研究

食糧問題之研究(三)

本部(八九——九三)

時論

農業增產與農民負擔

鄒泉蓀

本刊關於增產問題，曾經多有論列；一件事體的舉辦，有他的原則，有他的方法，同時還有他的客觀事實。只就增產而論，在理論上往往頭頭是道，而在實行上或竟全然不通，或部分的通而效果不顯，或行之便可以通，而中間發生滯碍，竟然不得澈底，終於罷休。幾年來政府當局對於增產計劃，可謂苦心孤詣，對於計劃的實施，可說盡了最大努力，究竟在增產上發生了什麼樣的效果，尚非短期間內所可評斷，在沒有收到顯著效果以前，我們要注意的是實施各種計劃中是否竟能行得通了？行有不通之處，到底他的原因何在？這種原因能去掉麼？或者在計劃上還有再修正的餘地沒有？進而計劃本身即或無問題時，却在實行這個計劃的同時有附帶的條件，甚至這附帶條件比計劃還重要，最少或起碼應與此計劃並行，才能相得益彰，兩全其美呢？

因為聯想到這許多問題，我們這裏願把農業增產與農民負擔加以檢討。在戰事的今日，於參戰的中國，最要緊的莫若建設力了，生產力則是建設力中的一大部門，生產力中，農業部分更為重要，一個農業國家裏如中國，尤其是顯而易見的，農民既佔了大部分，不但在生產工作上他們擔當了重任，在消費上他們也是居其大量，何況除食糧以外的其他必需品，直接間接又多是來源於農產物，因此農產物的豐歉影響於社會民生者至鉅，而於戰時特別又增加其嚴重性。以戰事的長日持久，一般生活水準的漸漸降低，由豪華奢侈歸於撙節素樸，終極到廣大的民眾生活成了單純的吃飯問題，複雜的社會問題也不得不針對大眾的

吃飯問題而轉化為食糧問題的致力解決了。

一個無須諱言的事，如果吃飯問題無以解決，一定是以食糧供給量成了問題；換言之，糧價的膨脹與低落不是吃飯問題的中心，食糧的豐歉却成了此問題中的骨幹，錢不能代表生產力，而食糧是代表生產力的，錢的流通量可以依政策而膨脹或縮少，食糧的生產則有天時地利的不可抗力而為人力所無可如何者，因為限於邊際效用的關係，即使風調雨順，即使盡了人事上的努力，畢竟在產量上是有其限度的，譬如印刷紙幣，我們可以置一部精巧的印刷機，晝夜加工，平日印刷一百萬，這樣便可印刷二百萬，若由印一元的而改印五元的便可印出一千萬，在農事上便不能如此，加了兩倍的人工，兩倍的肥料，生產固可以較比增加，却不是倍數，到了一定的限度，無論人工肥料一加再加，加之不已，產量仍然不過如此，甚至發生了相反的結果。這不僅是食糧，大凡生產物以土地為重要原素的，都是有此限度的。以故農業發達到了飽和狀態，生產方法達於極端集約，除非有了新發明，再求增產是有相當的困難性，解決此項困難，或補償其虧缺，也只有尋求新土地，利用代用品，節省飲食，減少人口的生產率。

的確在有限的世界土地上，人口不斷的如幾何倍數那樣蕃殖，令人不免為遠之未來的食物擔憂而希望人類能有新的發明，打破了農業生產上的邊際限界，解決了後來子孫的吃飯問題。這樣說來未免離題愈遠了，我們還是返回頭來探討眼前的現實問題，也就是當今中國農業的增產問題，依照前面所說，從事農業的增產，在一個農業發達到飽和狀態的國家，是相當困難，令人不敢具有大的期待，然而這在今日的中國，不僅無可悲觀之處，反而處處令人興奮，就因為中國去飽和時期還遠得很。在農民方面或者以為是盡了人事，實則客觀看來，人事諸多未盡，還未到順手聽天的時候，現在正應打破靠天吃飯的心理，喚醒一般人仍要去多盡一番的人事，多求一口飯吃，延長他的生命，然後才可一切付之於天，到了上天不要我們活着的時候，我們才可臨危授命。

中國農業生產遠於邊際時期實在還遠，自然的天時地利既未能充分研究利用，人事的科學技術，更未置意講求，老農是一

農的靠天吃飯，旱了說是天災，他們不想造林掘井，可以防旱，涝了也說是天災，他們不想到利用溝渠，可以防澇，乃至於蝗蟲病害，江河汎濫，也一律目之為自然現象，毫無怨尤的認為是天命如此而無可如何，不作任何驅除避免的方法，以為是時也而已。『只顧耕種，不問收穫。』這十足代表了靠天吃飯的意味，『民以食為天，』豈不是也惟有天才給飯吃麼？因為這種思想的牢固不破，是信大自然的支配一切，老守成規，對於新的所謂科學，所謂技術等等，很難闖入一般人的頭腦而思所以利用之。他們認為人難與命爭，更難與天爭，人的力量勝不過天，深信乎天，便對人事上的新努力與新發明，皆具疑慮，殊不易使之一旦普遍採用。農家養鷄很普遍了，洋鷄生卵是較中種為多，可是多說洋鷄的卵有毒，都不肯舍中種而養洋鷄。這一例證，可以推及其他，淺說深的理論，就是語以簡單的科學方法，淺顯的技術利用，都可以令其瞠目咋舌，不敢問津。

這樣說來，中國的農業增產，豈不太令人悲觀了麼，這又不然，我們正為乎是，才認定了有廣大的區域需要人們去開墾，繁重的工作須要人們去努力，這正是來日曙光的發現。第一我們認為要開墾的是農民高粱稻穀的頭腦，牢固不破的守舊思想，這種責任不能不責成當今的教育者了，只有教育才能提高一般農民的知識水準，再具體點說，濃厚的重農教育在幾十年的教育對策中找得出來麼？另一方面，要來指導他們的增產，還須要多數的農業人才，合作人才，技術人才等等，今日又有沒有呢？有了這些人才，農民的知識水準不能提高，也是無用武之地吧？以是必須雙管齊下，方能事半功半，這在今日並不為晚，尤不可以其晚而不為，更不能以諸種條件未備便停止了現今的增產運動，一方我們從事現今諸般增產計劃，一方我們更要拉近了合理的理想的農業增產階段，用此才提及了重農的教育政策問題，認為他是應該即時與方今的農業增產運動並駕齊驅的一事。

討論農業增產問題，我們更應該知道現在一般農業的生產狀況，注意到與增產相反的生產減少事實。戰事期間易有諸多原因可以促成此種現象的，如勞力的轉移，財力的貧乏，勞力的難覓，在在都成了減產的原因，有此種種，今日而說增產，是否先來一個確保生產更為切當呢，這是由減產到增產的一個必經過程，很難一旦挾泰山而超北海的，苟其如此，我們要增產，自然要先從確保農產下手。

所謂確保農產，乃是保有事變前平均的年產量，這雖則好似一個容易的事，事實上却不如此簡單。我們知道農產物是以土地勞力資本為三大要素，五六年來，因為戰事的關係，這三種要素，都已相當的受了深刻的影響，這些深刻影響，不幸又都直接為農民的痛苦担负，由於負擔的加重，生產的機能不能保持健康而形成了生產減少的原因，所以在談到農業增產問題的同時，我們應想到現今農民的負擔情形，如果這個情形不能得到了合理的解決，儘管實施的所謂教育科學技術政策與計劃，斷難收其實效。這種之運動可以使身體轉趨健壯，但是在一個病者或者未恢復健康的人，便不能以運動為促進健康的唯一方法了。今日農民的負擔情形，較昔增加了數倍，約可分為（一）土地，（二）勞力，（三）物力，（四）經濟數種，今且分述於下：

在土地的負擔方面，諸如因戰事關係，兩軍相持的區域，無人敢去耕種，且亦不許耕種，滿目荒蕪，實則多是良田。又如賦于軍事上的必要設施，也多有需要作用土地的地方，這還屬其少數，最大的土地作用，要算是為確保治安各地各縣挖築的溝渠與堡壘等，蛇蟠千里，無窮無盡，估計其數量，當甚可觀，而又因為要確保治安，竟是實非得已的事，綜上一切一切的田土所屬，却肩在老農的身上，而接便與生產上以極大的影響，這一點，我們主張於土地的作用上，須再研究有效的措置，節省的方法。

所謂勞力負擔是包括時間性的，即如以上所談到的挖壕掘渠等工作，固屬都是用在建設，而勞力因有其時間性，此時不用，過後即等於烏有，在同一時間，用之於此，便不能用之於彼，用之於彼，便不能用之於此，農民在耕種收穫時期，時間至為寶貴，一刻千金，然而因為同時發生了更重要的徵調，往往不得不忍痛失民時而用民力，民失其時，勞力轉移，便難耕種如常，田禾荒蕪，却又影響了生產。對此我們主張今後在可能範圍內，一切的徵役應以惜民時愛民力為原則，切勿輕失農時，乃致影響了生產。

物力負擔之於人民，在戰時是當然的要求。窮苦農民的所有物往往是有限而又有限，盡力輸將，有時可以抽提到他們的生產工具，小而如織錦，大而如車馬，這都是從事生產的必需工具，徵之甚易，再取之則甚難，去其所有，惟有再返回原始式的工

作方法，無論在效力在收穫，都易於受其影響，這實是應加考慮的事！

這裡所提的農民經濟負擔，是狹義的，幾年來農民稅捐的繳納，以及可以轉變為貨幣的財物徵收，日益加重，難於諱言，農民生產成本日漸提高，糧價雖貴，他們還時有賒累之虞，而百物昂騰，益復增添其生活上的痛苦，不種既不得食，耕種亦有難言之苦，諸般教訓，使得他們熱意灰冷，乘農興趣低減，無心無力對於土地投資，敷衍塞責，產量銳減，這又是應加注意的事。

此外因為匪賊的騷擾，惡徒的暴斂，種種斑斑更是出人意表，直接間接都負擔在農民的雙肩，這種無形非公的榨取，真令人不忍聞問，一面其品種數量之苛細繁重，殆又超過公家，這樣擔負下來，使得農民不克翻身，生意厭倦，而欲其一旦接受新法，從事增產，自然更困難了！以故於農業的增產運動中，一面我們要採用科學技術，一面我們更須注視到農民生機的康復工作，力謀除去弊害，使其元氣充盈，才能活潑地邁進於增產的途徑。

在確保農產一層，前已說過，似乎簡單，實則短期間還是不易作到。為釜底抽薪之計，現在即應先從減輕農民擔負下手，如今農民的生活狀態，可說質樸達於極點，雖然未至返還於原始形式，對於生活上的要求，也僅止於生必品而已。我們假定他們自己生產的食糧足以敷用，那麼他們所需求的也不過是食糧以外的生必品了，在長期的戰亂之餘，鄉村的生產機器大半破壞，不得不壞，從事這類產業的開發，農民是絕無此項投資力的，這必須依賴政府的資金或都市企業家的力量才能舉辦，也惟有這種力量舉辦的生產事業才能應敷廣大農民的需求，也惟有這種政策才是有效的辦法，農民生必品的渴望現正不啻於都市方面對於食糧的要求，他們受高物價的威脅程度亦與都市等爾，政府為糧價軒昂而焦灼，都市為米珠薪桂而愁苦，奸商怨尤食糧來價太高了，其實農民也正在怨尤都市去貨的稀少和價格的暴漲，假定有便宜的生必品輸送到鄉間去，減輕了農民的一部份生活負擔，也正是減低食糧生產成本的一個力量。政府要求農民的增產，助長農民的生產力，在百姓是無待要求，也是願意走向這個途徑的，這本來是一拍即合的事，之所以不能如是之簡單，即以有其諸種複雜的原因，這些複雜的原因也可說是弊害，政府應一

方興增產之利，一面即應力除減產之弊，在百姓認為無可如何的事，如果希望他再不蒙天，那只有來依賴政府，政府以政策力
量來與利除弊，也正是今日的根本辦法。積極方面為生產上的投資、科學的利用以及技術的指導和治安的恢復，是令政府莫能
• 在消極方面，來減輕人民的擔負，亦非政府之力莫辦，譬如在政治上，殘暴貪污的剷除，惡行貪變的嚴懲，有目共睹的事實
，是不應該再事姑息了。在賦稅政策上，舉凡大部轉嫁於農民之間接稅，直接課收之苛雜，俱應通體裁罰，覽一挹注之方。尤
其在地方的捐稅上，如其多立名目，以見花樣之繁多，隨之捐稅百出而擾民，倒不如少興事端，一本治出於無為，反可減輕徵
收而養農，清廉之風未普，貪污之習成性，我們以為多一名目，則貪者多一利，農民多一害，名目繁多，其弊嚴重，實是在今
日地方上不少見的事實，誰不令人痛心！

減輕農民負擔是確保農產的必需條件，以目下情形，政府如果本一最大決策，皆有實現的可能，以農產佔有普遍的廣大地
域，故於政策的實施，也必須具有普遍性和一貫性，方可發生宏效。 •

以農立國的中國，食糧的自給自足本不該成為問題的原因，我們認為當不至於與天時地利攸關，雖是
由於數十年來的人事未盡，大意橫馳，少有人肯去留意研究，到頭來，倉廩告乏，不知反省，乃只有怨天尤人的分兒。人是七
日不食則死的，這樣推演下去，不為後日子孫設想，不為自己未來打算，那只有餓死一說，人才能解決這個問題，那便是走上
滅絕的道路了！因是，我們在積極方面主張利用教育科學技術來從事增加農產，在消極方面，我們主張減輕農民負擔，獎其生
機，以確保農產。

大德通銀號

辦理
存款

存數
匯兌

及一切商業銀行業務

歷史悠久

信用素著

地址：北京前外打磨廠門牌六十八號
電話：南分局一六二三、一一五
分號：天津、濟南、太谷、祁縣
代理處：太原、太谷

同德銀號

資本：收足五十五萬元
業務：存款、放款、匯兌、貼現
存款：利息優厚
手續簡便
(備有詳章隨意索取)
總號：北京前外施家胡同十一號
電話：(3)周一六五
分號：天津法租界二十六號路十號
電話：(3)周二七三〇

京北鼎豐銀號總號

資本：收足國幣五十萬元
存數
匯兌

業務：辦理存款及商業銀行一切業務
存數
匯兌

特點：存取利息優厚，放貸手續簡便
地址：北京前外施家胡同
電話：營業室三局二二六、四四三四、四四三五
經理室三局一〇七八
備有各種存款詳細章程，承索即奉

義和銀號

利 息 優 厚
手 續 簡 便
辦理存款、放款、匯兌
及一切商業銀行業務

地址：北京前外長巷頭條二號

電話：(七)一四二二、一五〇八、八〇六

論著

華北食糧價格平抑問題之商榷

趙君實

一、緒言	丁、農村食糧之封鎖	西、一般物價之平抑
二、食糧價格平抑在國民經濟上之意義	戊、食糧與我之影響	己、通貨膨脹
三、食糧價格平抑在國家政治上之意義	庚、食鹽運輸之不便	辛、被盜之吸食與利潤
四、食糧價格所以暴漲之原因	甲、供求關係之不平	壬、食鹽產地與營業之政策
五、平抑糧價之有效措施	乙、食糧生產之問題	癸、以物易鹽政策之實施
六、結論	丙、一般物價之差異	乙、實行食鹽配給制度

近來食糧價格，暴漲不已，以致民食難繼，民情不安，論者咸認為係華北之隱患，設此隱患一日未除，即北華之前途，日漸進入不可收拾之惡劣境地，吾人身臨此境，利害攸關，目擊現時之困難情形，惶惶未來之可怖結局，當不容吾人緩懈也。

華北政治當局，現在肆意積壓，謀求食糧供求之調滑，或則斡旋華中大米之花蓮，或則疏通滿蒙鐵路之南來，此種誠心民瘼之措施，誠為吾人所極端讚歎，此種措施之早日實現，當亦能予民食問題以極大之助力，華北人民，想不久之將來，即可脫離饑餓線上之掙扎矣。

如外糧果能源源而來，供給無窮，糧價自然影落，不必待於吾人之平抑，若來源雖形暢旺，而距正當之需要量，相去尚遠，無論諸經濟原則，或難以人民常情，仍難免糧價之上漲，在此種情勢之下，急要之圖，當為謀食糧來源之充足，其謀求食糧價格之合理

平抑，殆亦有効之對策。惟吾人應雙管齊下，群策群力，以解決此當前之艱難課題。

食糧之根本解決方案，為食糧之增產，此理至明，不言可喻；作者於本刊第一期、「華北食糧增產問題之檢討」及第三期、「華北緊急食糧增產與物價緊急對策」各文中，曾對華北食糧增產諸問題作詳盡之探討。

食糧之增產，固屬首要，食糧之管理，殆亦要圖。若食糧之供應無度，而浪費無度，在事實上必有枯竭之日，不待智者可知其然。故食糧之統制，本為當前之適當措置，必謀求其極端合理也。關於食糧之統制，作者於本刊第四期「食糧統制問題之探討」一文及改述第二卷第二期「華北食糧統制制度之檢討」一文中，均曾作扼要之商榷。

所謂食糧增產之諸項行事，若墾井防旱，若種子選育若品種改良等，無一而不需要較長之時間，與甚多之人力物力，欲其立即奏效，而濟民食燃眉之急，殆非可能，故吾人雖知其為食糧問題解決之首本方法，水火開源之解決應自根本上着手，然因事實上之需要，有幸待於另取其他途徑不可者，故另文論以述之。

食糧之統制，專責或配給，為解決食糧問題之治標辦法，並不能因之而食糧無中生有，亦不能因之而食糧以少勝多，僵持之而謀食糧之合理處置，以免食糧之分配不均，其有功於食糧問題之解決者，亦未可美薄。然而其實施上，困難亦所在多是，如資金之運用，機構之設置，以及人事之經理，均需審慎之考慮，且本為不易奏功之措施。

至於食糧價格之平抑，實更為食糧問題解決之最下策，為治療中之更計者，然在目下食糧問題如斯嚴重之情態下，假又不得不認之為較有可取之處。一急則治其標，緩則治其本，」誠以今日之局面，去古遠古治本之時代矣。因而在食糧價格之平抑，實亦有可行之必要，此非僅限於食糧問題之本身，如設身於復興國民經濟之立場，更有實施之必要，因為文申論之，幸勿逕有以垂教焉。

二、食糧價格平抑在國民經濟上之意義

因當前食糧問題之緊迫，社會一般人士，內集中注意力於食糧之取得或保有，即論及食糧價格之問題，亦僅認為係取得或保有食糧之手段而已，鮮有認識食糧價格與國民經濟之密切關係者，此種直覺判斷，吾人當認為係淺薄之見，蓋亦事勢所迫，誠亦有未可厚非者。

中國現階段之經濟形態，仍未脫離封建式之農業經濟形態，以農村經濟之動靜，即可代表全民經濟之趋向，而農村經濟之健全與否，則胥視食糧之生產及運銷狀況而斷。誠以農民對於財貨之取得，即以食糧為唯一之工具，農民對於賦稅之繳納，亦以食糧為唯一

之過錯，故食糧價格之確定，實足以左右農民生活，農村經濟者也。

現時政府所努力者，爲食糧價格之平抑，人民所注意者亦在是。殊不知在民國二十五年，前國民政府曾竭全力謀食糧價格之提高，其意云何，或爲一般人所未解。一言以蔽之，即是「穀賤傷農」，予國民經濟以極大之威脅也。

無論食糧價格之平抑或提高，均含有經濟之意味，非如淺見者流之所見，純爲食糧之取得或保有也。再如目前，對於外糧之輸入，當爲極端歡迎。而民國二十五年，前政府亦曾設法防止洋糧之傾銷。前者之意義，在食糧之取得，後者之意義，乃在糧價之提高，前者之經濟意味爲含蓄性，後者之經濟意味爲外在性，二者實有異曲同工之妙。

食糧價格之過高低，均爲不良現象，食糧價格之時高時低，亦爲社會之病態，食糧價格過高，則農民以外之食糧消費者蒙負過重，或則超過其購買力，引起飢荒景象，或則勉強購買，使其經濟陷於窘迫。食糧價格過低，則農家蒙受重大之損失，如賣出食糧以換取其他生活必需品，非賣出大量之食糧不可，否則其生活必陷入於極貧陋，直至無法維持之地步，若以低價出售食糧，必至殺農傷農，舉收反而成災，農村經濟因之或將達於絕境。

由以上所論，從可知糧價過低則足以傷農，食糧之生產者處於不利之地位，糧價過高則足以使食糧之消費者蒙受甚大之損失，此二種現象，不能同時並存，亦即有損於甲，必有益於乙，或有害於乙，必有益於甲，損者爲廣大之民衆，益者亦爲廣大之民衆，適正互有所據，失之於東隅者，正可收之於桑榆，其有傷於國民經濟者固不爲能，因二者之間，難得失不能得其準確之平衡，相去尚甚也。

若食糧價格之時高時低，其結果必給投機者以莫大之機會，食糧生產者以低價將其食糧出售，食糧消費者仍不免以高價歸入其所需要之食糧，因食糧價格既不平穩，則其或漲或落，僅三二日間即可相差甚遠，聰明之投機家，當不難上下其手，而坐享鉅利之樂矣，是則得利者爲極少數人，而受害者爲更廣大之民衆，亦即少數人經濟上更有辦法，而國民經濟益形不堪。

爲謀廣大民衆之利益，爲謀國民經濟之好轉，使食糧價格之平準，當爲最有效之措置，此理至明，不待煩述，再者物價政策爲統全國民經濟之有效對策，任人而知，食糧價格非鑑賞產物價之一環也，抑且爲一般物價之基準，其能以左右國民經濟，當更不必有待於吾人之喋喋者。故食糧價格之平抑，實爲目前華北經濟當局應立即採取之政策。

三、食糧價格平抑在國家政治上之意義

一國政治之良窳，大都以民生之安定與否爲轉移，故該國者莫不以安定民生爲第一要務，誠以民生安定，始能談政治之建設，建

設之政治，始為良好之政治也。民生之四大要素，人皆知其為衣食住行，然而原始之民，何嘗有衣，亦能生存，耕木為棲，亦可安居，至於民之行也，即交通問題，歷時至近代，華北農民，亦有畢生未出閭里者，亦並不妨害其生活之安全，是知衣，住，行，實為民生四大要素之次焉者，而民食實為其首要也，故古有「民可百年無貨，不可一朝有饑」及「民以食為天」之明訓，居政者從可知所以努力之路向矣。

華北農業之人口，雖稱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然以購買食糧為生者，殆佔半數，因農民以外之人民，購糧為食，固屬定局，夫小農飼農自身所保有之食糧，不能自給自足者，亦不在少數，每年亦須出賣勞力，以其代價換取食糧，由是推論，即可知食糧價格對國民生計為如何重要之事。

若食糧價格過昂，食糧保有者固可大獲其利，而食糧消費者將無力担负，果有此等現象發生，必有若干人民無法取得其所需要之食糧，而自陷於餓餓之重圍中，君子以固貧，未必可以固饑，小人則窮斯盜矣，於是不安分者將層出不絕，社會秩序必因此以紛亂，疲憊而至國家政治不可收拾，甚至影響當時政權之壽命，亦未可知。

以目前華北而論，食糧價格一日三易，民胥苦之，勞動階級，既至無歸宿之糧，又身無錢存之財，當更感到無上痛苦，有時深知明日之糧價必高於今日，然而事實上則無法購買今日之廉價食糧，勢非購買明日之昂價者不可，其經濟上之不台，當屬顯然，其生活上之威脅，更為嚴重。尤有甚者，當糧價漲落無定，糧商囤積食糧，猶恐失價，而有戒心，不敢任意為之，至目前之糧價，有漲而無落，糧商祇有糧可存，不患無利可獲，因之時有拒絕售賣，待著價而沽之之情形，於是勞苦大眾之生活之可怖，更不堪設想矣。

如多數人之生活不能安定，當為政治上之危機，社會之安謐無由保持，國家之富強，無由達成，即使不至如斯之嚴重，最低限度亦可顯示政治上之弱點。政治上有弱點可尋，則其不為健全之政治也昭矣。

先哲有言「食為民天，民為邦本」，換言之，邦無民不立，民無食不存，政治上之設施，又可謂民食問題忽而不諱乎？孟子曰「古者制民之產，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蓄妻子，樂歲終身飽，凶年免於死亡，然後驕而之善，民之從之也輕」，是對掌政者如何取信民心，又當以極端之堅不，亦非議民食之固策解決不可也。

今者，尤甚民食之食糧增產，非朝夕所可奏功，調劑民食之食糧配給，亦非立竿即可見影，若最低限麥食糧價格之平均，再不能予以合理之解決，不但吾人無以對國民，而且調民必苦政府失其信賴，是此時而反期政治之萎靡苟活，吾知其等不夢覺也。

四、食糧價格所以暴漲之原因

一種社會現象之形成，必有其種種起因。如其現象為良好現象，吾人可樂觀其起因而設在鑿底之。如其現象為不良現象，吾人先

求其原因而謀所以應變之。茲對於一種現象原因之研究，為甚屬必要之事。食糧價格之日趨暴漲，當亦有其原因，其主要原因之要求

，當亦為有心解決此現象之人士所不可忽變者。

食糧價格之暴漲，按一畝人之肥光，認為僅係食糧供不應求所致。此種錯誤，若當正確，然而實不盡然。據我之多聞，譬如食糧供過於求，價自貶落，因屬無何問題，反而言之，使糧價貶落之方法，若非實有政策來源，亦可利用其他方法來之，則可反證食糧價格之暴漲，其原因非止一端，供求不足，實其重要者耳。今將食糧價之暴漲原因之幾舉大者，詳其重要之次第：

甲、供支關係之不平衡

按經濟之說有謂，物貴之候是於求，物多跌落，反之，如供不應求，價必上漲，食糧當為尤甚。因人類對食糧之需求為無定性，蓋不能因它高或少消費或不消費，亦不能因食量而多消費，是其實然之理。供支關係而漲落，自屬鐵則。

華北自民爭始以來，即未有萬全之糧政策之樹立，對於食糧之貯存，既尚未有成規，對食糧之管理，亦未善備有妥善計畫，因而食糧之消費者，未盡盡力作合理之節約，食糧之生產者未能達到理想之收穫，食糧之供應未見其相應有增加，食糧之上路亦未見其減少，再益以戰爭消耗，商戶囤積，營繕力費與消費力量之關係，乃形成不平衡之勢力，在此種情形下，食糧價格乃或為一種藉以平衡之武器，供求愈少，則於其餘必須加更大之壓迫，若欲不使此種惡勢增加，營繕不變，非疏遠食糧之產地，則在塞食糧之去處，此即至為顯明。故吾人認為食糧供求關係之不平衡，為日下華北食糧價格暴漲之主要動力，未可漠視也。

乙、食糧生產之困難

華北戰後之農村，當安寧日漸強化，然至今六載，迄未達於和平之程度，農業流離失所，無家可歸，農田闢荒棄耕，無人耕種之種種現象，同時存在，則食糧之生產，無從談到，是實固難重重已哉？

種人而何謂農業生產，須具備有三種條件，曰土地，曰勞力，曰資金，作為農業技術當亦為重要條件之一，而不容吾人之忽視，四者俱備，食糧之生產，未有不能豐產者，如缺其一，則食糧之生產固到若干之不便利，若至未具備任何條件之一，食糧之產量者為不可得之結果，不必更作其他之努力矣。

即華北新農二課在安農校，實在毛一德充養，夏奉勤監考，不該。若此，五年來農事之輕重，無外漢安大學生農業者工美頭戴之輕重，則社丁竟達於勞而無人致者，不專要在，並被歸作妄妄及建設之勞工，農事大無有委派者之能力，其工作未幾正實在，非老弱，則需者，工作效率之輕減，自不輕免。再則華北農事之差誤，半在種地方法上，全事務以變，一粒共充數，不確，整地五常耕到之耕重，謂已無論，其所至一級板瓦筋男之亂許，據遠更鉤勤矣，更換土地耕種及破壞，日日耕地，亦無有耕種之多，向農田充養，此三種條件俱未具備，食糧生產當望其增加乎？吾知其憂憂不無矣。

至於華北農業技術之落伍，農業經營之粗於舊章，而不知有所改進，更為人所共悉，其所影響於農產收穫者，當不盡為渺者，更與水灾，旱災，風灾，雹灾，霜灾之侵凌，病害，蟲害，動物害之襲擊，均為食糧生產之重要以若干之結果，實，而食糧之產量因以變減，又間接影響食糧供求關係之不平穩，是食糧價格之暴張，正如彭之幾形，決難能免矣。

丙、一般物價之牽連

前者，作者曾草「華北食糧緊急增產與物價緊急調整」一文，闡述食糧價格與一般物價之相互關係，而主於名額總重於糧食之平均，謂食糧價格為一般物價之基準，欲控物價，勢須先抑糧價。

糧價固可以左右物價，物價亦可以轉化糧價，若謂糧價對物價之影響，較之物價對糧價之影響大，是吾人所不能否認；若斷言糧價足以擺縱物價，物價未足以波及糧價，則非吾人所敢苟同。

夫食糧之生產手段中，需用若干工業製品，如農具，農藥，農田肥料，無一而未隨一般物價而漲落，如此等物品皆是糧不已，農家又不能獨面弗用，是即不啻提高食糧之成本也。有或本高而售價低之貨品乎，可斷言矣，此無無理，食糧之漲價，已屬商定化矣。其售價當亦隨坡本而漲落，不容或異，是可證明一般物價非不可以影響糧價矣。

尤有甚者，農民之生活，絕非僅餬口而已，亦有生活上之其他要求，飲食不可以無物，其農田不產之物品，勢乞求之於工商業者，以有而易無，古已行之，今之貿易，亦其移形，惟以貨幣為交易之媒介而已。如工商業者以高價售其貨品於農民，試問農民，誰以低價售賣其食糧於工商業者乎？是必事實所難能，是以可證明食糧價格之暴張，確乎為一般物價之牽連也。

無歸而止歸將來、雖在東都而之相丘齋、亦吾夢所見之交也。故其行時、益事所繫、方人至多者患更多、而無產者尤甚。以是年

歲終富多福而貧者之為資、爲屋五間、百張布匹及多器之為產、皆不啻爲三、因基而口無余金之在手。嘗於郭元深之主屋、有富者卒、多寄食者之有夢、夢又逢遇之與少妻更易也。丈母丈母之女、妻之之女亦有繼入食者、主客有之良多也。以是歲之夏月、計其不可復之事實、

不能此處、則某之三產全體之喪失、不能不取盡所有之積存、言其如是多也。年暮交遊之積也、立正數奇多至之聚也、委靡於三門也。是幾在身者五物、是身之半生焉。舊市之有正國、老者而未盡也、壯壯而惟索性、是也。老者之正於事、老者盡其食糧在多寡之非宜、人老者不食多之後其無所之空糧、此所謂才士隱之寒心。童子之勤苦者尚不勞乏老之寒苦、父老者或以老者或老而死不老之盡也。此二適身之于空糧之寒苦也。食盡之年實者甚少、一岁而耕至春、一耕者不收之苦者有至五之

史·全糧飢弱之影響

新羅興亡錄卷之左下五年、青誥皇朝之林農反對之全體之空糧、之專之絕若五之糧者亦莫不也。吾之所云謂如天寒被寒、眞以惜者之說者為三種。老者無妻多、而世娶者不無者主居焉。蓋老者多娶之者、並不考謂之老生有學習、而不知老之空糧。貧惱者貧者無妻者、不無者無妻者、年若以極去為起頭、化娶者居者不無者主食差。舊時歷可稱焉、而必至老無妻、而夢止。既嘗「見老以老撫等覺利為三耕者、誰可謂為並非老者之行焉」。何其多畫我物、之在糧盡、之在穀散、蓋夫正谷、而稻者不無謂之空糧。」此為當然之結果。及荒甸不可耕而穀之空糧、

現今華北之高粱、或地鐵種食者以持吾腹直枯、藉耳枯瘠、病患茫然、難免倒墮、其動搖垂不經年、而其影響方興盛者則非無二致。嗟以陪參之之能微不同、而應真以立正之堅絕則無差矣。今則亦極矣。老矣衰之空糧者足、夫其之而莫將其慘

四、全貧無保

物資與產資之關係、吾著家之為橫杆之二重點、而老懷為其力量焉。乾貨與產質、加肥與水等量之恒定、則皆自為其器矣。其領事者則為其領事、如物資與產質一旦失其平衡時、則必足以物質之力之反噬之入正當時之研究、通貨超量於物多、物虛必耗、物產超過於產

貿，物價必貴，千奇百怪，無不與其者也。食糧之價率必高。

要之有二人焉，甲持有大餘量之食糧，乙處有不知量之食糧，三者食糧而所宜者為貨幣，乙處貨幣而所宜者為食糧，二人相交易物，以甲之多餘食糧易乙之不足食糧，是食糧也。故食糧者為多量之價，食糧者為少量之價。

食糧長者之食糧，其發售定額，食糧之發售，則其運送費也。而所宜之食糧者，如充為數者，無害之，皆以半之，其半之半亦半，如此一此再，食糧之半，既無復半，半之半亦無半，此種行莫異乎，不終日者，可免之也。

在所欲者之理想中，是多支流於國內之半心計，乃半無利潤之半，半不取點半之半物，易以半不半之半者，則半之大益，半行，半多財數種半之上焉。故雖无全體實驗於吾半無半食糧之半，半半不半也。

庚、食糧運輸之不便

華是幅員遼闊，鐵路甚少，其他交通工具，若水路，航法，亦莫不令在殖民，故之先達國家交通便之密布，航行可以夕至者，至去萬里有餘。目下因治安關係，則其他之交通工具，未有能不能利用，更行其難之極矣。

交通與貿易之關係，極為重要，對於食糧之調劑，尤如特殊之半，譬如甲地食糧缺乏，本可以由食糧過剩之乙地補給之，若交通工具不利時，此時缺乏或過剩之現象，尚無聲響，即可利用交通工具之運輸而弭補之，食糧價格自不難持其平，而不至糧價有狂跌或暴漲之現象。反之，如交通工具不便，通信上且頗困難，則其運輸？因之，甲地食糧不足，乙地食糧過剩之現象，同時存在，因地隔千里之外，亘不相知，難於调剂，即使知之，必須費費若干時間，突厥若干困難，始能補給少量，其有補於甲地食糧價格之暴漲者，為數甚少，或竟失其時效，故欲設食糧價格之平抑，謀交通之便利，實為當務之急。

五、平抑糧價之有效措施

一種問題之解決，必須探求其發生之原因，自根本上謀所以施救之道，始易得釜底抽薪之妙，否則，將此問題作斷章取義之片面

觀察，作醫頭擣脚之局卻始療，難能解決問題於暫時，亦絕難弭隱患於無窮也。食糧問題之解決亦然，向上述各節，可以知食糧價格所以暴漲之原因，更不難從而知所以改善之策。

甲、食糧價格公定之不合理

自食糧價格日起上漲，社會人士咸認為係嚴重問題，而亟待解決，政府當局亦務乞民瘼，而設法謀平抑之道，其初多施及，即食糧公定價格（許可價格）之釐定，竟因至善而尚有待於考慮者也。

因物價之公定，非可閉門造車，即以食糧而論，其價格之規定應視食糧輸入之地方，食糧之生產成本，運輸費用，稅捐負擔，虧耗損失而定。至於各地度量衡之不統一，生活習慣之不盡同，商家購入時間之遲早，需給數量之盈虧，甚至各種不同食糧之營養價值之比較，均須有細密之考慮，未可貿然而從事，故筆者恒言，物價之公定，為最科學之事，察凡社會學，經濟學，生產學，統計學，高級數學，營養化學，均須有高深之研究，始足以與言物價之規定，否則未有不儻事者也。

現時之公價公定，其意義僅頗價格之平均，其標準僅據當時之市價，誠大謬也。譬之甲商店有自新嘉坡來之麵粉，其每市斤價格始二元，乙商店有自家製麵入之麵粉，每市斤價格為一元，若此種同樣食糧之公定價格為每市斤一元五角，在乙商店近於暴利，在甲商店大無甚本。此公定價格之忽略輸入地方者。

再如某省外糧價之暴漲，真如急流直轉，一發不可遏止，一時民情惶惶，不可終日，不數日而市闈之孩子皆其無處矣，其原因示難之矣，考此種事人乃既然大半，以食糧吳腹遠不如以稻子甘薯充飪之味甘而價且廉，故有此種畸形現象之發生，此公定價格之無異於殺寶物之說。

上基標第十二條互，謂之應定期日之糧價公定，有正於事實之證，惟有若干不合理之現象存在，其原因在於，食糧之存貯，因過去人所慮不無有時，究竟亦不無其因，更復統計，未可得詳，惟就主導黨所擬定之方案之實無據之食糧管轄政策，則在未來安靜政策實施以前，暫行之糧價公定，更應力求其合理，方能無弊。

乙、實行食糧配給制度

英美金融之統治，固猶無可證否，而其委託於外在之食糧恐慌，無疑之實務為尤甚，惟其本國，或曰方對此奉贊金融，遂被美國財政部人士所警告，一再不見用兵者，則其殘酷，至劣而量少，乃有不輕允配之現象，要少而價多，全有不輕放貸者乎，斯食糧短缺問題之所以發生，非徒然，實惠不均也。

食糧配給制度之實施意義，即為謀社會各階層之國民享得同樣權利，俾則同飽，飽則同飢，始無不平之鳴，藉免爭鳴之聲，社會之安寧，基礎是奠矣。

食糧之配給實施後，食糧價格由政府公定，當不能失之過高或過低，其配給價格，應為購買價格與中間費用之和，而且中間費用，力求其低廉，若其來價不同，亦可作合理之平均。使消費者與生產者皆不能蒙受損失，方為適當之標準。

欲實行食糧配給制度，須有三種前提：（一）該項配給食糧之供給應集中一處，因之該項配給食糧由生產者脫手時，須有特定之收賣機構；（二）由配給機構至直接消費者之間，中介機關愈少愈妙，辦理手續愈簡愈宜；（三）當地戶口調查，務須精密而正確，具有此三種條件，食糧配給制度或不至有不圓滿之結果。

食糧之配給數量，務須求其適當，若失之過多，則有失節約之旨，而發生浪費或流於不急不需之用；若配給量小於食糧消費者之必需量時，則既未達成調整物資供需關係之原則，而不能收減低糧價之效，均且發生更進一步之壓力，更足刺激食糧黑市場價格之高張不已，是不但未能平抑糧價，適足以提高糧價，不但不足以便民，實更所以病民。

順是論之，萬全食糧配給制度之確立，固可予糧價以合理之控制，但行之如不得其法，徒弊滋多，反更能引起食糧暗盤之高價，以致與民食問題以更嚴重之襲擊，故食糧配給當局，務必審慎從事。

丙、一般物價之平抑

食糧價格之升降，亦受一般物價之牽致，其關係至為明顯，而絕無疑謬。故欲抑低食糧價格，必須首先圖食糧生產費用之減低，在食糧之生產手段中，需要一般物資，食糧生產實施者之農民，在生活上亦須與不可離開一般物資，故一般之物價高漲，農民勢必提高其糧價，以資挹注也。

若一般物價不能平抑，而徒專食糧價格之減低，必有二種不可避免之不良現象發生，一則農民以低價售賣食糧，以易價歸入其必需品，勢必賣出較多量之食糧，始能平衡，是則農村食糧，亦感不足，農村經濟更易陷於凋敝。一則農民感到底價低而物價高之不經濟，存儲其食糧而不求售，更易引起食糧之不足與糧價之亢增，此三種現象，皆為吾人所不願發生。預防之道，即一般物價之合理平抑耳。

一般物價之平抑，亦非單純行事，關聯之事項甚多，若商品原料之增產，勞工制度之改善，交易市場之監督，均有密切之關係，而須有徹底之辦法，方克奏功，為平抑糧價，以資民生計，為農村復興，以固國本計，一般名譽之著述平抑，為為富源之要政，而有

待於即日實施者也。

丁、疏通食糧之來源

食糧之來源豐富，供給充足，則其價格即隨之而低減，否則，必因之而高漲。此千古鐵則也。華北糧價之高漲，肇因固非一端，而來源之缺乏，實為其致因之尤，故謀減低食糧價格，首須疏通食糧來源，以調整食糧之供給狀況。

華北因戰事關係，灾害關係及其他種種不可免之原因，以致食糧生產量銳減，遂使不能達於自給自足之地步，始引起高度之食糧恐慌，與糧價暴漲，為今之計，應先自疏通食糧來源着手，夫然後可以供求平衡，糧價漸落。

華北在事變之前，有時需要舶來食糧之補給，為數甚大，有海關統計，可資佐證。事變以還，洋糧之來源杜絕，食用之數量未減，當然供求難以得其平衡，現時華北當局積極疏通兩米之北運，並分別派員赴蒙疆滿洲採購食糧，實為適應當前事態之有效措施，故更應繼續努力，以求貢獻。

戊、游資之吸收與利用

年來華北市面仍有相當額外之游資，此等過剩游資之苦悶而無出路，恒被人利用而作非法之食糧囤積及其他物資之囤積，以牟暴利。食糧之囤積，固可提高糧價，其他物價之囤積，亦易刺激糧價之抬高。為針對此種時弊，游資吸收及利用，尤為適宜之舉。

如儲蓄銀行之設立，有獎勵蓄之舉辦，均為吸收游資之有效方法。此種游資經吸收後，市面游資顯見減少，物價顯見低減，當為可喜現象，然而此僅消極之減低物價及糧價耳，吾人尤須進而求積極之糧價或物價之減低。

何謂積極之減低物價，即設法利用此吸收之游資也，其利用之方向，作者認為有二種焉，一為向農村投資，謀增加農村金融，增加食糧生產力，是間接之減低糧價也，一為利用此鉅額之游資資金，作主要日用必需品及食糧配給之資本金，是直接減低糧價也，具此二者，糧價與物價庶可得以平抑乎！

尤有進者，游資之吸收，其方法仍須臻其完善，以期取得國民更堅實之信賴，吸收更大數目之游資，其對平抑糧價之効用更當宏遠，因目前仍有若干人對政府吸收游資之政策，不能信賴，或未能認識，而不予以協力，亦須設法予以勝於雄辯之事實之啓示，使國民普遍認識游資吸收之偉大意義，其有助於平抑糧價者，當非淺鮮也。

乙、食糧黑市與暗盤之取緝

政府藉政治力量，以平抑糧價，不論其合理與否，糧商率不能接受，而有陽奉陰違之事。政府之立場在利民，糧商之立場在利己。

，這不問不想與謀，當亦難怪其然也。

尤在食糧配給試行，而未幾則委辦法之今日，配給時期不能按照預定者辦理，配給數量不能各如消費者所需，在食糧消費者不復保有配給之食糧時，勢必仍向糧商購用食糧，此時所購用之食糧，既不是公定價格，亦復無行情之可言，因人而殊，因時而異，初無一定標準價格，售賣者之居心在求厚利，購買者之慾望在求食糧，求之者各如其所願，不復計及其他，因而相安於無事，互相授受。遂置諸國家法令於不顧，斯之謂黑市或暗盤。

此種食糧黑市及暗盤之存在，將永為食糧價格平抑推進上之暗礁，如不設法消滅，則食糧價格永無平準之日，食糧之恐慌，永無輕減之時，亦即民生之安定無望，治安之確立，亦將隨之而陷於不可期矣。

消滅食糧暗盤或黑市之根本辦法，即為舉辦全國之食糧配給，使配給之時期，不得延宕，配給之量，始如所蓄，此種配給可假手於現在之糧商，予以固定之利潤，必使此利潤足以養贍商之家室，而後加以嚴厲之監督，隨時抽查，示所以恩威並用，剛柔相濟，夫然後食糧暗盤，無形消滅，食糧黑市，無由存在，食糧價格，未有不日趨於平穩者也。

庚、以物易糧政策之實施

在物資缺乏之今日，貨幣並未缺乏，因而形成物重幣輕之畸形現象，若不設法補救，誠恐此種不良現象之愈演而愈烈，因貨幣之為物，僅為換取物資之證券，若有貨幣而不能購入現物時，則貨幣之功用全失，故通貨之膨脹為可慮之趨勢也。

曩昔農村富有之家，常有窖藏金銀之事，此種不合理之儲蓄，決非吾人所贊同。時至今日，因幣制改革之不能寄歲，因農村金融緊迫之無力儲蓄，因農民思想之進步轉變，農村又無銀行之設立，以吸收農村之游資，貨幣在農村之功用，則惟有購買現物，若無現物可購用時，則專存積其食糧，而絕不以之易取貨幣，此理至明。

現在都市中，常有物資封鎖之事，此為防止重要物資之流入敵區，固屬勢不得已，而其影響，即使農村受到食糧以外之物資缺乏，並失其貨幣之功用，因而亦封鎖其食糧之出境，此種含有報復意味之舉，當然予食糧價格以極大之刺激，而應設一萬全之策。

再如目前當局正在努力斡旋中之南北運，與滿蒙雜糧之輸入，因幣制之不統一，如以貨幣而換取食糧，當為食糧保有者所不肯，應另謀補救之道。

無論由農村吸收食糧，或由其他區域輸入食糧，既不宜以貨幣換取之，其適當對策，即樹立以物易糧政策，以工商產品向農村易散食糧，以華北特產向外地易取食糧，以有易無，各應所當，無論何種物資，均得其適當之調劑，疊耗適足以相抵，舉措適足以相濟

，當為至上的策，其有助於糧價平抑者，實非淺解。

六、結論

華北食糧價格之暴漲，為影響民生至深且鉅之現象，對於國家社會之前途，亦有甚密切之關係，不容吾人漠視，故食糧價格之平抑，在國民經濟上，在國家政治上，為蘊蓄有甚深遠之意義，社會人士，均不可不注意及之。

食糧價格之平抑，為當前最切實際之問題，而欲解決此問題，須首先探求食糧價格暴漲之原因，方易得針對之策。華北食糧價格之暴漲，如供求關係之不平衡，食糧生產之困難，一般物價之牽致，農村食糧之封鎖，食糧囤積之影響，以及南北通貨之相因，食糧運輸之不便等，皆為其原因，而以食糧來源之杜塞為主因焉。

平抑食糧價格，若完全倚恃政治力量，而公定之，為至不合理之事，行之流弊必多。有効之辦法則為實施食糧配給，一般物價之平抑，疏通食糧之來源，游資之吸收利用，食糧是市場與儲藏之取捨，以物易糧政策之實施，而以疏通來源為最有効。

以上所述，雖均不失為有効之策，而均為治標辦法，不能奏功於久遠，減低糧價之最徹底對策，仍為謀食糧之增產，因其可以擴闊民食糧百年之基，可以平抑食糧價格於無形之中，惟其當時稽日為可憾耳。

無論食糧增產及糧價平抑之其他辦法，均非政府之力量所可單獨達成，須有待於一般人士之群策群力，集思廣益，故欲完成其開拓之結果，農業技術家，農業經營者，農業行政機關，食糧販賣業者，均須携手邁進，始克有成，作者尤企望之矣。

從經濟方面分析北京的廟會

王文成

一、 論言	四、 廟會分佈之統計
二、 廟會形成之由來	五、 廟會市集之內容
三、 廟會設市之歷史	六、 結論

一、 論言

廟會在形式上雖然是專供一般士女遊樂和敬神的香會，但以經濟的觀點而言，它却具有臨時交易市集的意義。每當祭日開廟之時，八方男女，舞齋而來，絡繹於途，這時廟宇四圍內外，市集猶比，斷壁雜陳，交易百物。且此種臨時交易市場，除以廟內為中心之外，更及於廟外，甚而延展至鄰近市街，故廟會乃為繁榮市面的誘致區，同時也是延展為市集的策源地。今日北京崇外花市集，即為火神廟會發展而出，東四隆福寺亦為隆福寺廟會延展的結果，這就是廟會演進而成市集的一例。

二、 廟會形成的由來

至於北京廟會中交易最盛的，在舊時以都城隍廟廟會為最著。今日則推隆福寺，護國寺，白塔寺，土地廟四大處為最盛，至於正月的大慈寺，白雲觀，財神廟，黃寺，黑寺，雍和宮；二月的太陽宮；三月的東嶽廟，江南城隍廟，源祐寺；天台山；四月

的琉璃寺，西頂山，碧雲寺，妙峯山；五月的都城隍廟，臥佛寺，護帝廟；六月的中頂，普覺寺，戒壇寺；七月的江南城隍廟，妙峯山；八月的灶君廟；九月的白雲觀，財神廟；十月的江南城隍廟，白塔寺等，也都有雜貨商業市集的交易。

但也有廟會是專供男兒女童遊樂而無有商業交易與遊人的，如呂祖廟，药王廟等都是，不過這種廟會却佔少數罷了。此外還有一種以遊樂為中心的廟會，如白雲觀，蟠桃宮等，這種廟會也都附帶着商業行為的。由此可知，廟會在商業經濟上，實在是具有相當地位的。

原始的市場，大都是設立於寺廟附近。這不僅中國如此，即歐西古代諸國亦然，原因乃是由於這種地方，人民易於集合之故。而且宗教祭典，是有着一定時日的，因而市期也可利用這一定

的時期出而交易，成爲定期的市場。所以在歐洲方面，古時亦有所謂祭市，年市，週市的存在。如希臘的歐林匹克祭禮，這是在商業史上最著名的事蹟。每逢祭禮之日，各國人民都集合於希臘，互換其奇貨珍品，這種商業行爲，可說是開國際貿易的先河，亦爲世界規模最大的廟會。同時由於利用這祭禮而成的市集，而漸產生出各種商業的習慣，和一切的信用制度。

此外，在歐洲中古時代，也有以教堂爲集中地，乘民衆來此巡禮之定期，商人遂利用此機會，各出售其商品。這種市集即稱做（FESTA）「公認定期大市」或（FOURM）「公認定期常市」。據西廟市的形成，大致已如上述；至於中國的廟會市集是怎樣形成的呢？據一般的說法，不外如下數點：

(一) 據顧頤剛先生的說法；乃是因廟會的所在，大都建於風景幽靜，場所寬廣之處，一方由於善男信女對於宗教的熱忱，遂都集中於此；另一方面則因有數人以遊樂的興致，而作「信佛遊春」之舉，於是遊人，信徒，商賈無不雲集於此了，廟市也就由於這種原因而漸次形成。

(二) 莊澤宣先生則對廟會的形成，認為有四個原因；其(一)是商人爲保護其商品而集於一處，得以互相有所照應；(二)是官廳爲便於徵稅，乃指定一個特殊地方，使商人集中一處；(三)由於宗教的結合，於每年相當時期聚集，而相與交易；(四)是由於地理背景，或因風景幽美的關係，或因交通便利的關係，而使庶民便於交易。由子這種原因，才形成了廟會。

(三) 杜叔軒先生的意見，則除了歸納上列幾個原因之外，對於廟市的形成，尚有一個主要原因，他說：「自給自足的經濟中，起初發展出來的商業，是小規模的農家手工業品的販賣。這時的

中國商人，大都是游行各處的遊商，在商業較爲發達的時代，獨立手工業以至手工工廠的出品衆多，於是便生出一種定期的市集來。這時商人也就不復以游行販賣爲主，而以在一定場所定期交易爲主了。至於這種場所，在無廟宇的地方，則大多在田野曠地集中，在有廟宇之區，則集于廟宇的附近隙地或在廟宇之中。所以由「廟市」發展而出的「市集」，也就是這種商業發展的結果。

上面所引三者之說，固爲形成「廟市」的主要原因，但是不能固執其中的一端，即可認爲絕對的原因。因爲實際上是由于數種原因混合作用，或於不同的時期中，不同的原因交替而起着作用。這點我們不能不注意的。

三、廟會設市的歷史

廟會的起始，大約在周代即有。據考工記云「匠人建國，左祖右社，面朝後市」。此中所指的祖即是宗廟，社亦爲一種宗教場所，市即是商場。而這種商場乃建立在這宗廟社稷之後，即是廟會。這是由于夏商以來，中國初斯奴隸社會的發展，已把昔日民族隔離同境界地帶上的通行交易，變而爲民族內部的定期市集了。

迨六朝以後，佛教寺院，道教宮觀，和儒教祠堂，建立日多，互爭雄長。而佛教寺院，多位於城市中適中地位，地勢寬敞，交通便利，且宗教信仰極能吸引遊人，於是城中的商業與貿易貨物，而使庶民便於交易。由子這種原因，才形成了廟會。

明代定都北京以後，廟宇更盛，著名寺宇之新建的，有花市大神廟，隆福寺，景福廟，昌慶殿，昌運祠，萬王廟，財神廟，關帝廟，鑿候宮，長君廟，善果寺，江南城隍廟，大慈寺，西興

，鵝峯山等，這些廟宇以及金元時所建的土地廟，白雲觀，護國寺，東嶽廟等，都有廟會。但明代的廟市，最繁盛的要推都城隍廟的廟市，與後市兩處。後市原來是設於五鳳樓前，其後移至東華門外。廟市則起自刑部街的東街教坊下，蜿蜒設至都城隍廟，該瓦長十里許。廟市是每逢月之初五初十與二十為會期。廟市則每逢初一十五及二十五為會期。至其當時廟會之盛，今引「談往」所敘一節，一覽當時一斑盛況如下：

『是市先為好設也，廟市乃為天下人備器用御繁華而設也，雖坊界限湖海，輒作蕃客，應經百萬，列肆高談，日至期，官為輪替，使為留車，行行觀看，列列指陳，務必隨之以扶手，攬之以篇幅，牽之以紀綱戚友。新到之物必買，適用之物必買，奇異之物必買，布帛之物必買，可以奉上之物必買，可以後人為懷必買，委腰袋袋之好必買，倘備供奉之用必買，南北異宜之具必買，公姑壽誕之需必買，冬夏着身之要必買，南北異宜之具必買，職官之所宜有必買，衙門之所宜備必買，朱撲稱兒，不避人見，皆飾山積，無人敢議。』

由上節可知當時最火的繁盛，而市貿所列商品，可謂百物盡陳，舉凡古今圖書，齒器用具，漆漆圓鏡，唐宋書畫，珠寶象玉，珍鏹錢幣，以及服用器具，無不種種俱全。

至於燈市則於正月初八至十七日，放燈十日，招集商賈，白日設市，夜晚則燈，故逢市日，各處商旅，各把珍異骨董四民用器無殊於東華門附近街頭，三行四列，所謂九市開場，貨攤隊分，轉此林立，擁塞不堪。

其後因隨人口的增加與商業的發展，自明代東華市，西廟市二者之中，一方分化出東西兩市場為商業中心地，他方分化土地

廟，護國寺，隆福寺，白塔寺，花市大神廟等東西南北四城五個主要廟市。至其集會時期是每月逢三之日，聚於城南土地廟，七八之日，聚於西四牌樓護國寺，逢九日，聚於東四牌樓隆福寺。逢四之日，則聚於花市之大神廟，此外，尚有常集的市肆有東大市，西小市。也有以期集約，如逢三的土地廟，四五的白塔寺，七八的護國寺，九十的隆福寺，這四者一般都稱為四大廟市。至於琉璃廠，舊時則每於新正元旦至十六日為聚市之期。迨至最近，護國寺因西單商場的建立，已趨衰落，惟隆福寺廟較前尤盛。如昔時隆福寺開廟會僅二日，但以後即增為四日，這也就是商業日盛的表示。至於海王村公園，則於民國七年，始建成開幕，這是合舊日的琉璃廠，大神廟，土地祠，呂公祠為一起，廟會乃大盛。

此後廟會在民國十八年改用國曆以後，兼用舊曆國曆，會期又增加十日，且有時延長會期至二十五日。

民國十八年以後，土地廟，花市集，白塔寺，護國寺，隆福寺，第五大廟會，其會期後改用國曆，其他廟會則仍然用舊曆，以迄於今。

四、廟會分佈之統計

為明瞭北京廟會之分佈情形，茲將其廟會舉行次數，年代分記，區域分佈，每月分配，及集會日數分別列表統計如下：

(一) 北京廟會名稱及舉行次數統計表

名 稱	地 址	年 代	開廟次數	會期
內四 城西四 大拐角	明	每月二次	逢 十五日	

25	呂祖廟	內二區和內西夾道	金	"	舊正一至十九日，六月二十三至四日
3.	呂祖祠	外二區和外城甸	清	每年一次	舊歷二月初一日
4.	南藥王廟	外三區崇外東曉市	金	舊歷三月初	一至初五日
5.	東藥王廟	內三區東直門大街	明	舊歷正月十	一至十五日
6.	北藥王廟	內五區德內西鑑胡同	元	舊歷正月二十三日	一至十八日
7.	東樂廟	東郊朝外大街	明	舊歷正月二十二日	一至十五日
8.	九天宮	南郊右安門外	明	舊歷正月二十一日	一至十四日
9.	十八號	西郊廣安門外	明	舊歷正月二十日	一至十三日
10.	關帝廟	外四區宣外下斜街	金	舊歷正月十九日	一至十二日
11.	財神廟	外三區崇外花市大街	明	舊歷正月十八日	一至十一日
12.	土地廟	內四區阜內大街	明	舊歷正月十七日	一至十月
13.	花市集	內四區阜內大街	金	舊歷正月十六日	一至九日
14.	白塔寺	內四區東安門外	明	舊歷正月十五日	一至八日
15.	護國寺	內四區西四護國寺街	元	舊歷正月十四日	一至七日
16.	隆福寺	內三區江南城隍廟街	明	舊歷正月十三日	一至六日
17.	江南城隍廟	外五區江南城隍廟街	清	舊歷正月十二日	一至五日
18.	海王村公園	內三區安內衆和宮大街	民國	舊歷正月十一日	一至四日
19.	衆和宮	外二區琉璃廠大街	每年	舊歷正月十日	一至三日
20.	白雲觀	西郊西便門外	金	"	舊正一至十九日，六月二十三至四日
21.	太陽宮	外三區左安門內	清	舊歷三月初	一至初五日
22.	蟠桃宮	外三區東便門內	金	舊歷五月十	一至初五日
23.	臘佛寺	內二區東便門內	明	舊歷五月十九日	一至十四日
24.	都城隍廟	外四區西便門內	元	舊歷六月初	一至初五日
25.	善果寺	外三區花市大街	明	舊歷六月初	一至初五日
26.	蓮君廟	西郊西直門外	明	舊歷六月初	一至初五日
27.	大鐘寺	東郊東直門外	金	舊歷正月十	一至十五日
28.	鐵塔寺	西郊西直門外	明	舊歷正月九日	一至十四日
29.	妙峯山	北郊安定門外	清	舊歷正月八日	一至十三日
30.	黃寺	北郊德勝門外	民國	舊歷正月七日	一至十二日
31.	黑寺	東郊東直門外	每年	舊歷正月六日	一至十一日
32.	東頂	南郊永定門外	二年	舊歷正月五日	一至十日
33.	南頂	東郊東直門外	二年	舊歷正月四日	一至九日

34 西頂	西郊西直門外	舊歷四月初一至十五日	外一區
35 北頂	北郊德勝門外	舊歷四月初一至十八日	外二區
36 中頂	南郊右安門外	舊歷六月初一日	外三區

(三) 茲依各廟之建立年代，作一分配之統計如下：

年代	廟數	廟名	
遼	二	白塔寺。	
五	土地廟，白雲觀。		
二三	護國寺，東嶽廟，九天宮，十八獄，都城隍廟		
明	花市火神廟，隆福寺，呂祖閣，呂祖觀，呂祖祠，南藥王廟，東藥王廟，北藥王廟，關帝廟，財神廟，江南城隍廟，鐵塔寺，妙峯山，東頂，南頂，西頂，大鐘寺，鐵塔寺，妙峯山，東頂，南頂，西頂，北頂，中頂。		
金	雍和宮，太陽宮，黃寺，黑寺。		
元	海王村公園		

東郊	南郊	西郊	北郊	南郊	北郊	南郊	北郊	無
外一區	外二區	外三區	外四區	外五區	外六區	外七區	外八區	外九區
花市火神廟，太陽宮，鑄桃宮，臥佛寺	電王廟。	土地廟，善果寺。	南藥王廟，江南城隍廟	財神廟，白雲觀，大鐘寺，妙峯山。西頂。	關帝廟，南頂，中頂。	黃寺，黑寺，北頂。	呂祖祠，海王村公園。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四) 茲更以集會時期按月分配情形列表如下：

時期	廟會次數	廟會名稱
國曆每月	十一	土地廟，花市集，白塔寺，護國寺，隆福寺，呂祖觀，呂祖閣，呂祖祠，南藥王廟，東藥王廟，北藥王廟，東藥王廟，九天宮，十八獄，關帝廟，財神廟。
舊歷正月	一	海王村公園
二月	二	鑄桃宮，東嶽廟，江南城隍廟。
三月	三	北頂，西頂，東頂，南藥王廟，北藥王廟，東藥王廟，鐵塔寺。
四月	三	南頂，臥佛寺，都城隍廟，雍和宮。
五月	一	海王村公園，大鐘寺，白雲觀，黃寺，黑寺，雍和宮。
內一區	二	鑄桃宮，東嶽廟，江南城隍廟。
內二區	二	呂祖廟，都城隍廟。
內三區	三	隆福寺，東藥王廟，雍和宮。
內四區	三	白塔寺，呂祖觀，護國寺。
內五區	一	北藥王廟。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三

中頂，善果寺，白雲觀。
江南城隍廟

電君廟

財神廟

(五) 至於廟會每年集會次數及日數，茲亦列表統計如下：

廟會名稱
集會次數
集會日數
備考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隆福寺
白塔寺
護國寺
白塔寺
花市集
土地廟
南藥王廟
北藥王廟
財神廟
觀帝廟
東嶽廟
九天宮
十八獄
呂祖觀
呂祖閣
江南城隍廟
海王村公園

以前北京雖一普通城市，宗教事業，尚未深入民間，而商業亦未至發達時期，故廟會亦殊少見也。

茲再依各營區內調查廟會之分佈情形，可從第三表之統計窺知，在內城者佔其九，外城者佔十一，而郊外則有十六之數。又第四表中所示廟會次數最多之時期以新正及春節居多，這二種原因，乃因郊外多風景佳勝之地，適於都市人士之遊樂，而集會多以春季舉行者，也因春末夏初之季，正是風和日麗，景色宜人之候，蓋所以助遊人之興趣。不過這種廟會是以香火，遊樂為主，交易商貨則不多見。但城內廟會的性質則又反是，其具有商業行為者極濃厚，而宗教行為至為淺薄。惟因其商業性，故不分季節，而為每月舉行，且次數與會期較諸其他廟會為多，此在上列第五表中可以窺知一斑。至於此種廟市暨與原因，蓋以北京城市廣大，而其商業中心地點則大都集中於東安，西單，前門之三角形地帶，即其與處於邊隅之羣戶，不免遙隔，而邊隅區內，又乏市廳，則居於斯之羣戶，其日用所需，自須有市集為之供給，而此一地帶之居戶，因多中下階級，故其購買力至為薄弱，而知識亦較低下，廟會亦所以藉宗教為之堅定，更以低廉貨品，以應其需，用是廟會遂以稱盛，今日城內五大廟市——土地廟，花市集，白塔寺，護國寺，隆福寺——乾然不衰之勢，蓋亦此因。此外廟市之所以能發達的原因，亦以城內小手工業與郊外農家手工業缺乏適當之推銷市場，蓋此種工藝物品製造品質較粗，自不能與大手工業之貨品並列於大市場上，但此種貨品，不僅為中下等人家所需，而中上等人家之日用什物，亦每取給於茲。於是遂於城內四處之廟會所在地，成為此種市集最適當之地，而今日五大廟會之仍能繼續獨立存在，蓋亦此種市集發達之故也。

五、廟會市集的內容

關於廟會市集狀況，如廟市之範圍，面積以及交易種類，在本機關民國學院經濟系會作實地調查，茲摘錄其各項統計如左：

名稱	每年集會次數	每年集會日數	每年商賈總額	積累總額	集會面積	集會場所
土地廟	三	三八三	一七三〇方丈	四	(廟內，下斜街，北斜街，南斜街)	
花市集	三	三六	三四〇方丈	二	(花市大街，花旗胡同，花市胡同)	
白塔寺	三	三五	九四〇方丈	二	(廟內及寺坡)	
護國寺	三	七三	八四〇方丈	三	(寺內大街)	
隆福寺	三	二九或二五	九九六	一三三〇方丈	(寺內，寺外，寺內大街)	
東嶽廟	三	三或四	二	二	(寺內，寺外，寺內大街)	
海王村公園	二	三	三〇〇方丈	四	(寺內，寺外，寺內大街)	

由上表之各項統計，可知七廟會之規模，以隆福寺為最大，護國寺次之，白塔寺又次之，而海王村公園為最小。至於各種商賈之分佈，皆有一定區域，一定地點，大致可分下列十一區：（一）布疋區或紡織品區，大都營萃於廟內正殿及其前後，出售絲綢綢緞等類物品；（二）雜貨區或服用區，其設施多在廟宇各廟會之仍能繼續獨立存在，蓋亦此種市集發達之故也。

沿牆區，常在廟前大門後大院及廟門前對街沿地勢空曠處；（五）舊金屬區，在廟外較遠處街沿上；（六）古玩珠玉區，惟特定廟會中有之；（七）舊書區，惟特定廟會中有之（八）玩具區，惟特定廟會中有之（九）花木區，多在廟門兩側及對面街上；（十）鳥獸魚蟲區，大多在廟旁或廟前後，而魚則多在花木區；（十一）雜耍區，常在各處空地。

茲再依民國學院調查之廟會商差，分類如下：

（一）木竹類：木材，柴枝，木箱，木桶，木器，竹器，拂櫈器，漆器，骨器，角器等。

（二）儀具類：高粱器，布瓶器，雞毛攆，毛刷，鐵鏈，銅

（三）鍛冶類：鐵鑄器，火鍊，鐵水壺等。

（四）金屬類：剪刀剪，鎖鏈，各種新舊金屬品

（五）交通工具：大車用以，自行車用具等。

茲再將廟會各攤攤所售類別，列成百分表如下

大類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第九	第十	第十一	第十二	第十三	第十四
上部	10%	8%	5%	2%	1%	1%	1%	1%	1%	1%	1%	1%	1%	1%
中部	3%	2%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下部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總計	15%	10%	7%	4%	2%	2%	2%	1%	1%	1%	1%	1%	1%	1%

（六）土石類：砂，瓦，陶等。

（七）化學類：

香水，香粉，肥皂，醫藥，黑相，擦漆，漆器，玻璃，料器等。

（八）服用類：帽，鞋，襪，手套，皮衣，其他日用雜貨等。

（九）紡織類：棉布絲布，絲綢，絨帶，綢緞等。

（十）皮革類：皮革，皮帶，皮證，皮鞋。

（十一）食品類：水果，乾果，熟食，糧食。

（十二）書畫文具類：古今書畫，新舊郵票，紙張，信封，信

此類以通王勃公開最多

（十三）飾物類：飾花，珠玉，古玩，樂器，儀器，玩具有等。

（十四）花草家禽類：各種花卉草本，鶴，雀，斑鳩，金龜

此類之花鳥子細正勝廟會中最多

由右表所示，廟會交易貨品以家用居首，食品其次，皮革與交通最少，再其中所售商品，乃以舊式者居多，因來會買賣者，頗多中下家庭婦女，此與專以出售新式貨品之東安西單商場之吸引一般中上等之老爺、太太、少爺、小姐等人物，則完全迥乎不同。廟會商品，以土產手工製品為主要，但亦有舶來品，在隆福寺廟會特多古物類，蓋以多外人來逛之故，海王村公園則多珍玩字畫，乃因文人墨客常臨之地也。

至於每次集會時間，大都為上午十時至下午六時，而廟會商人多半兼趕各大廟會，惟其因係具有流動性，故彼此間，甚少聯絡，則是屬於廟會或同業公會等，自無人發起組織矣。

六 結論

綜上以觀，北京的廟會，始於遼而盛於明，迨民國以來，廟

台之變衰不一，蓋因人民知識之開明，對於迷信之奉，已日趨淡薄，而另外且參照建設之發達，使一概以廟會為趨樂者亦將改易其去處，以致一變以廟神或乞遊樂之廟會，今已日見其零，其能屹然存在而稱盛者，恐僅此商業繁盛之五大廟會耳，且此數處久已不見其香火矣。

雖是五大廟市，因受資本主義之影響，而已看見多改變，蓋在商店方面，皆由舊式而趨新時代化，臨時浮華亦有時或為永久之性質，則他日之廟市，或在不久之將來，行見將成為熱鬧之市街，然則過去廟會之最令人遺憾者，無過於太不衛生與無秩序，此點負有整理之責的市政當局，應使加以改善，且更望能以此數處，改建為正式之永久商場，俾短城內愚昧民衆之驕奢，此亦有惠市容之禦者也。

北 京 雙 合 盛 啤 酒 汽 水 製 廠
電 話：南（三）三三六五
分 銀 底 三 横 內 三 一 二 三 六
電 話：南（三）〇二二三六

對於調整物價的管見

總之

一、調整產生的幾種原因和防止的方法

（一）配給的不合理

在火，機器，耗料，整修材料，皮革，汽油等大都是由國合或其各關係方面配給到各業商人的，這種配給是以享受到的不合理多數的關係商人，並且呢商人時候另外還有所謂的條件，假設不接受所謂的條件，以後就永遠不配給，此乃說配給商有一匹會是五十元，另外每匹棉布附送織造一條，或紙衣一身，夏價六十元，他的貨值不過廿元，無形中，還有約來價就要增到九十五元，這就是棉布及各種貨產生錯差的主要原因之一。

其次就是配給的數量太少，拿汽油來講，汽車行的營業以汽油為主，現在每輛汽車每月僅能配給一桶多油，比需要的數量相差甚巨，汽車商人為維持業務和司機工人的生活起見，就不得不增加汽車的經營，不然的時候，在現時食糧價格飛漲的情形之下，就不能維持他們的生活，固然也有因爲無法維持改善改變其其他業務的，但是只要仍以單程有車經手生活的，就不得不增加交易，其他各業廣受到同樣的損害的如把皇肉加三等，不能救。

故止在這種情形之下產生錯差的有效辦法，最緊要的是要：（一）建立中國商人的各業配給機構（二）配給的數量由日商人更換空等（三）配給的時候不得時時任可變性。之非商人及非本業的商人而受專賣權的實業家連帶。

自從物價高漲常低落以來，一長既知利己的和其他利用職務上的機會的非商人及非本業的商人們肆無物質。隨意不售，還有本業商人代他人存貨鈔，這些皮貨實業不靈的一種因素，一樣正規商人，遭受種種的限制，奉告不聽風雨，所以近來愈發發生一種無奇的現象，就是商店的買不到貨，紙店的賣不到紙，而商店的賣不到肥皂，要是老大實業家商人向非商人方面倒可以隨便購買，因為他們的售價不受限制，所以才產生了各種半價的現象，另外又有一般較貧的住戶和各種農戶，也是要這種種的現象，拿紙來講，因為紙的來源不甚充裕，每到紙是店配給到紙的時候，他們的門前必有排排不絕的貧民爭着購買，其實他們并不貪，因爲他們拿一元八角的賣價買到一斤白糖，照理就可以賣到三塊左右，至於戶方面，因爲不能請起一般貧民去營銷，也就僅能高價購買，所以就造成到處果店去賣糖的并不是吃糖的，到大老配給所買大老的也不是用大老的，這是紙類等產生錯差的原因，最近青果也發生這種現象，那些果商子要去買糖果實付，是買不到的，如若在大街上或胡同裡遇到挑販或者送果糖的，便可以高價買到，因爲苦於正規商人要抬太貴所以才抬子錢販子一袋貨民營製造者發售的機會。

關於取緝非商人而受專賣權行為的辦法意見如下：

（一）對於非商人圖強苟且，要期日畢，定之二道正價等更由更換空等（三）配給的時候不得時時任可變性。

（二）要定期定期方法，要非商人而受專賣權的實業家連帶。

新亞告白社
（三）收營錢與營業費及營利，一般貧民從事販賣行為的，也應當
有適正價格不並顧慮事實的需要
特制取款。

適正價格的構成是包裹成本花銷費及合理的利潤，換句話說
就是超過成本花銷費及合理的利潤三項的總和的，既不是適正
價格。反過來說，不及成本花銷費及合理的利潤三項的總和的價
格，顯然也得算是適正價格不過也須要有一定程度，比方說商
人可以取納利潤，但是不能虧及成本，否則不但不是適正價格，
并且他損害了物價對策的意義，我們拿事實來講，現在實行的適
正價格只有公定、許可和自由三種，這種價格是否合理分別要在
下面。

甲、關於公定價格

現在已經公佈的公定價格，只有幾家零七五種，我們拿珠珍
飾價格來作比較，珍珠的公定價格，是每百斤一元零五分，那末
現在的成本現在已經增加到一元四角六分一百斤，在無利潤尚不
在內，請看下表。

製造者名義及零售業（表一五二至五三）

零售	批發	製造者
每本七十斤	每公升酒七角一分四	
黃金三十斤	每市兩合六分六厘	
銀		每市兩合六分六厘

註：零售者名義及零售業（表一五二至五三）

零售者名義及零售業（表一五二至五三）

上表根據據一般算算的實際情形，不能計算而得。所以理所當然要
就發生以下的三種現象：（一）勞工多勞少，或多
忙，（三）經營交易，倒不如調整，不但銀紙的開銷不增加
勞工的勞動的惡化也要隨時發生，其結果在之結果，先是售
賣者和經營者的現象，教訓的辦法，惟有活用公定價格，最
是能滿足人想擴事實的需要在合規的條件下隨時變請轉更
之。請允許可觀察。

這點在營官署的規定，見去年六月十號以西賣定的辦法一律
被廢止，而改由手續分別呈報，一直到最近纔令各處經營者的商
品，許有更形肥厚一些，家長及學生本等十六種，現在這些商品的
來價不美他各種情形，比較去年六月十號以前，則不復有甚
大的，因是大部份的商品的來價幾比原定之三，例如是名譽甚
久的老店，他的許可證，每個三十元大角五分，現在他
的來價須要七十元一隻，相差一倍以上花銷利潤尚不計內，那末
現在以外該店他們（證器店）按照許可證每隻祇賣，所以就發生
了六十二種現象（一）證器的來源杜絕（二）經營交易（三）不
注經與挑取的現象，正視商人無形侵蝕，這不是拿證券來憑倣個
牌子，至於其他的商店如記皂本業一證銀紙者里一證家私等先是
許可價位的商品，或因來價高張，或因人工太貴的原因，他的成
本都已經超過了許可價位，甚至若干倍以上，結果，不是許可交
易者不能進貨，或因來價高張，或因開銷許可價位的現象，這
種現象的確，但是商人又說自己手頭不夠的，出售無利多於利，
而且人情關係，所以才這樣，是發生在本業主人，但以本業主

每雙及價率一元四五角一隻，每双鞋的零售價率在三元三；一隻，今年全臺許可價率每隻一隻，每双鞋的零售價率一元九角八分一隻，因為商人又變商人手標升三元一隻更甚，所以也把零售價率到了三元以上了。

我們的建議是請來當局對許可價率的許可長短時在會計的條件下根據在地或地點要加上實際的花費和正當的利潤，而且斷然更，許可價格的產品，雖然多數在產地方能移至，但是必須要在最短的時間內給予花生，而復因民的差發土庫要便利。

丙、關於自產價格

關於一般商品的價格，該云廿五種空定價格十六種許可價格與，全都是施行一種自產價格，自產價格是根據商品的原價或原料加上實際的花費和合理的利潤，由各業公會本自產自收的精神性自行規定的一種價格，這種價格由各業公會完全負責，經夠沒有暴利的行為，但是主管官署對於自產價格的產品，也採取許可的辦法，商人不能自由變更，如鞋類，西餐，電器，五金等，就拿來金來講，本市金店業公會在去年七月曾肯定一自產價格，每兩四百六十元，後來天津金價繼續高張，而不市金業因是斷然更未蒙許可不能變更，結果本市金業因是斷然更，結果本金的零售也說難時而生，所以我們希望當局對於自產價格的產品，准許各業公會隨時申報變更，不必是候核準施行，如若須要呈報後進行的時候，不但失去了自產的意義，並且也是有事實，如鮮果之類，商人貢進來，必須在三五天賣出去，不然就要變壞，要是他的自產價格要呈報後再賣的話，那就成了廢物嗎。

二、怎樣即在實業局應付辦法

1. 請款申請

甲、請款申請

在於請款申請的範例，有三、四、五、六、七、等每一月的總小量，在製造點之三，才沒有趕在的責任，例如某一日有，有大工三十，每天全用麵粉一袋，算本性存土牛年自用的麵粉一至六十袋，是不難積累，假定或存半年自用的麵粉不復其積，每天有一品的要素應即無規定者一也。

乙、製造方面

是一鞋店，每年製造數鞋須用白布千匹，原來他存上萬千匹白布，是否圖積呢，假之說存萬千匹就算圖私，究竟存多少匹才不算是積呢，（其他製造商以此類推）此對於製造商儲存材料的數量，應明確規定者二也。

丙、販賣方面

記是商店存有記是七百箱，每天只售兩箱，多期不賣，他的用意，是拿這七百箱記是分配作一年的需要，那末這賣販賣的辦法，是否圖積呢，先對於財資商儲存的數量及販賣的數量上應明確規定者三也。

第三過去的習慣和事實，無論開戶，製造商或販賣商，他們的儲存量半角足夠一年上下約需要，所以關於各種的儲存仍應以一年的需要量為限，超過一年以上的視為囤積。

2. 請於舉利

甲、舊存商品的售價應特別規定

在法的方底來講，見是經過過正價格的發賣暴利，例如七支市當局所公佈的十五種公定價格和十六種計可價格，假使在這種規定的價格以外多賣一分一厘便逃不了暴利的責任，這是不能有無理的變動，但是在這十五種公定價格和十六種計可價格以外的物品，當然還是自由發賣的價格，在自由新資實務範圍以內的販賣行為，是不負暴利的責任的，但是政府方面會無又一種規定之說走賣東西的利潤至多不得超過百分之三十，按這種規定來講，雖然沒有公之和計可價格的高品，無形中也有了一定的程度，經過這種程度，也要負暴利的責任的。

但是拿事實來講，現時被布價輸入或製造的高品，他的利潤是不得不經過往之程度的，否則我們算暴利，假使在兩幾年輸入或製造的高品，一直反到現在尚未賣出的時候，他現在的價格是較買進的時候，事實上已竟增加到七八倍不等，按此來講，前幾年買進的時候，雖然便宜，但是中國經過了若干年為保存這種商品所負的損失，如機械，人工消耗，利息等一切必然的開支，他的（商品）新舊價格當然是要增高的，這一類新舊價格的高貴以說是合理的，自然的，不得認為是利潤的增高，更不能算是暴利的行為，比方某商人於民國二十五年買進約廝新，三塊錢一隻，假定說決定的利潤不得超過百分之三十他的賣價至多不得超過三元九角，否則就算暴利的話，那末某商人因為保存上所受到的損失，暫且不談，但是三元九角賣出去，如若再想買進來的時候，他（應該）現在的市價已經超過三十元，結果三元九角賣出去，三十多元買進來，這不但是強人所難，且亦太不合理，所以舊有的商品的售價，應與現時購入或製造的商品，取同一的價格。

三、統一過正價格而免物質的偏枉

甲地的平衡與否，固然可以影響物價的漲落，同時物價的高低，也可以影響供求的關係，例如甲地某種物價高於乙地，則乙地的某種物品自然要走入甲地，假使甲乙兩地沒有過度的差異的時候，並使乙地的物價全部流入甲地，結果必使甲地低落於乙地，乙地為於供，而發生一種物質偏在的現象，自去年六月十日表華北貨物價格以來，各種物價極之，並於交率不深，但仍有一定程度，甲地的支幣，舉例言之，之及市內大眾的本位幣，並移其他各地稍低結果北京兌內的物價，在無往不勝之上逐漸低落，如半金一項，由每錢半金之後，至兩金半會半一自者半金，底於其他各

據金價高漲發至市外金價隨流動，所以至市去年十月後的本金結存量為一千六百餘萬，十一月份則減至一千三百餘萬，至十二月份更減至八百餘萬，並逐漸減少的變形來推算，再有三二個月的期間，則有全部耗盡的危險。所幸京市當局有警及此，最近已經着手趕搭天津的金價隨時飄落，現在本金的統計，自然可以得到依據，但是其他商品與金價又有何種影響的如盛器的類等不能被教學，倘不一併設法教齊，則本來市的物質，難免不仍有流出的危險，教齊的辦法至低的程度，也須要在華北區域內統一適正價格，尤其在華北入許可範圍內的現在，更應當早日實現，因為在許可範圍內，對有不少的物資已自提出，現在既已自由出入，所有在適正價格範圍內的產品，當然更要大量的送出，同時物價也要繼續的高揚。

四、最後的一點建議

如若在華北的區域內不能施行統一的適正價格，為維持本市全體市民的生活，為維保本市現存的物質不致再行流出，對於本市現時實行的適正價格實有再行檢討之必要，最明顯的榜樣，就是去年底天津食糧的恐慌，他的原因是在未發生恐慌以前天津當

局對於食糧價格要制過嚴，以致各地食糧到一些要是不乾，建議皮空頭未有餘量，結果糧價飛騰，無法限制，正由於糧價過高的關係，所以各地的食糧幾乎都運到天津，然後不到一個多月的期間，就在飼食糧恐慌已告平息，價格也趨於安定，先有和天津全都是糧食的都市，如若希望本市的食糧安定，惟有對外貿易的價格仍取毫不干涉主義，食糧如是，其他商品，何能例外，在現時物質缺乏的期間，既不能施行統一的適正價格，姑在北京市的立場，惟有毅然決然的施行逐漸解禁的政策，第一步所有約適正價格（禁制品除外）一律改為自適價格，各公會各自有一具有伸縮性的自適價格，隨時足報變更，倘能如此往去，一定能夠到立竿見影的效果（一）斷絕消失（二）本市的物質不致再行流出（三）囤積的物質可以流通市面（四）能吸收外埠的物質（五）歐美的產所減少（六）稅收增加。

否則既不能施行統一的適正價格，又不能順應事實的需要施行全面的配給，仍然採取嚴格的干涉主義，結果，物價愈來愈物質全量流出，物質流出，市民恐慌，商業前途，更不堪設想，希望當局注意及之，商民幸甚，社會幸甚。

中聯券與物價

勁秋

一、通貨膨脹與物價	三、中聯券發行內容之分析
二、中聯券與通貨膨脹之關係	四、華北物價變遷之根本原因
五、中聯券與物價	

中聯券發行額，據最近發表，已超過十六億元，而此間之物價，適在同時猛烈騰漲，致不無「中聯券膨脹」之疑問；良因非常時期下，一般對通貨價值，極度敏感，復名懷「通貨膨脹」之恐怖心理，每當物價變動，不暇分析根本原因，更歸咎於通貨故也。

故通貨之增發，以應合經濟發展需要為正當，而形態不同；或通貨量隨經濟發展程度增加，或先由政府動用資金，促進經濟之發展，即所謂膨脹通貨政策是，兩者異途同歸，區別則在自然與人為及程序之先後而已。至由於物價膨脹或擴張財政而增發通貨，其房客適用，與前項形態互異，致其結果亦迥乎不同；因物價膨脹，增發通貨，雖亦順應經濟情勢，但經濟繁榮景態下之通貨與均資時增多，仍可維持均衡，再膨脹通貨政策與財政通貨膨脹，雖同為由政府動用方式，出於人為，但按其性質，一為生產，一為消費，利害更為顯見。蓋膨脹通貨政策，乃以增發之通貨，投放於產業生產過程，在其初期，通貨數量縱稍呈膨脹，待產業進入生產階段，一時失調之商品量與通貨量，即又趨於均衡。至於財政通貨膨脹，由於增發通貨以補財政不足，或採取發行公債政策，由發券銀行增發通貨吸收，以資週轉，而此項資金，或用於官營之產，或用於生產過程，如吸收濟委方案稍有不及，則招致整頓財政，延緩物價膨脹，此兩者互為因果，彼此循環，其惡性作用，略益甚著，此所謂惡性通貨膨脹；為害既深且鉅，足以破壞國民經濟組織，較諸物價管制之通貨膨脹，為劣化限於物質提高，又不可同日語矣。

按此實際理論，通貨發行額若與物價並步並進，如非物價變動現象，即為惡性循環關係，通貨膨脹之可憐者，乃在此惡性循環而生，故此際要在分析兩者誰為領導因素，以判其有無惡性循環可能！而此亦應與之分析，則物價膨脹者根本原因之所在。

據上所述，通貨膨脹性質，既有所不同，而物價之變動，除該品本身易否及貨值較高外，當給失調與其他並列影響，即為主要底因，故中聯券是否領導物價變動之檢討，不能僅據表面現象論斷，勢須按前述理證，分析中聯券之增發，究將何種影響？若要審察物價變動之根本原因，則難為簡單明瞭，不難立辨矣。

二、中聯成立前華北通貨量

之估計

中聯券既負統一華北通貨使命，為促其急速發展，並避免經濟之混亂；收回法幣，統一幣制，以資齊及便利，因而中聯成立前之華北通貨流通量，自為中聯券發行額之基本數量。中聯券增發關係之檢討，勢須先估計原有通貨量，以衡中聯券增發幾何？再分析增發內容，以覽其增發部分用意，乃分析通貨量之主要根據。

華北原有通貨流通量，因通貨種類既繁，又乏綜合統計，頗難求得精確數字。僅按「中國金融年鑑」、「北支那經濟年鑑」，華北交通公司商業局調查，前臨時政府收回舊通貨佈告附件等資料，製成次表；凡有詳確數字可查之銀行券及粘票流通額，合達四億六千十六萬餘元。

(第一表) 中聯成立前華北紙幣流通額

紙幣種類	流通量	附註
中央銀行券	63,942,000	據華北交換公司商業局調查，民國二十六年七月當時流通量
冀察省	3,400,000	
山西省	50,000,000	
華北總理	12,200,000	
華北發行	11,250,000	
華西發行	500,000	
中國	26,575,700	據華北交換公司二十七年三月十日公佈「舊通貨整理辦法」附件
中國農工	1,500,000	
中國實業	1,500,000	
民生行	1,500,000	
北華銀行	3,000,000	
華江興業、大中、嘉慶	600,000	
中國農業	90,000	
華夏民生	2,450,000	中國金融年鑑所載
河南農工、青島農工	24,000	
山西各發行券	2,900,000	北支那經濟年鑑及中國金融年鑑所載
其他雜項	3,450,000	據華北交換公司商業局調查民國二十六年，七月當時流通量
銀行券	2,450,000	據華北交換公司商業局調查民國二十三年所載
	計	40,340,700
華北金庫	400,000	據華北交換公司二十七年三月十日公佈「舊通貨整理辦法」
各銀行券	142,000	
華北銀行	20,000	
華北銀行	127,000	
華北銀行	11,000	
計	276,000	
	計	40,616,700
	總	40,616,700

然調查所示，僅指紙幣而言，按實際狀況，尚有若干現貨流通。蓋一九三五年中國幣制改革後，銀元雖已收回強半，但法幣在華北信用未著，鄉村及邊區交易，仍以銀元為主。迨中聯券更代性幣流通後，因多未換新通貨價質，致銀元還藏，不復流通於市場。據郵政儲金局統計，幣制改革之際，華北銀元流通量，為一億五千餘萬元，兌收額達八千餘萬元，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底銀元退藏量，約達七千零十八萬一千餘元。

按以上統計，中聯成立之際，華北通貨流通額，僅有數字可察者，為五億三千餘萬元，如再加算無從統計之地方錢票，貼券，南方發行法幣，（即中交兩行之上海發行券），日銀券，以及河南及蘇淮地區加入華北域內等關係計之，實際流通額，約近六億元。以上所引資料，俱較為可靠，當不致有過大出入。

三、中聯券增發內容之分析

中聯券發行額，現達十六億元，姑以原有通貨量六億元計之，增發額為十億元，此增發之十億元內容何似？乃分析中聯券是否膨脹及其膨脹性質之主要根據。

華北財政，自臨時政府成立以後，即無赤字之出現，實健全財政之表示，亦中聯券之增發，並未填補財政之明證。故中聯券全發行額之放出，概依收回舊法幣與收買生金銀，對主要事業投資，對金融機關融資等三種方式。至每項詳細數額，因限於資料性質，未能確知，但據中聯營業報告書之資產負債表，亦可窺知概略。民國三十一年六月底中聯營業報告書所載，同業數額，計為七億二千八百餘萬元，民國三十一年度定期營業報告，雖尚未發表，但按此比率推計，則全發行額十五億元，通貨發行額為九億四千八百餘萬元，而發行準備項下之存放，及融資兩項數額，其餘之三億五千萬元，乃收買金銀與兌收法幣所放出。此估計因係按三十一年六月底之報告書，稍欠確實，但相去必不致過遠，茲再按各種資料分析其內容於下。

第二表

款項類別	內容	金額	附註
1. 購買金銀及收回舊幣	購買金銀 最初收回 最後收回	72,000 300,000 78,000	據中聯三十一年六月底營業報告書所載，有金銀數量，中聯成立後一年間之收回舊幣額，當易為避免法幣之失，逐對照表中所列之數字，其數字為一千九百一十一萬零九千五百元，此項數字為中聯成立後一年之數，除去購買金銀及初次收回舊幣數量，約為一千九百一十一萬零九千五百元。
2. 事業投資	產業投資 社會事業 金融事業 小計	115,000 157,000 120,000 492,000	據北政務委員會推進經濟建設與在華開發，對各主要產集如華北、電業等產業，投資額為，此數字到處各處本狀況及北支那年鑄等書記所載。 此項投資額內，以華北合作事業為主，及建設機器修造公路，土木事業，水力發電，鐵路修造等。 此項資金，以中華人民銀行為主，設立地方銀行農業銀行及華北農業發展基金為主。
3. 融資	融資 營業投資 小計	725,000	此項資金，以對金融機關（中華人民銀行及外國銀行）融資，收買農產品等為主。其數字數額甚多，但無詳細發表，但悉中華人民銀行融資為多，其玉元資額，難得此項融資數額。
總計		1,500,000	

按上表，中聯券增發十億元中，包括專設投資四億二千二百萬元，與特別融資四億七千八百萬元（註），即專設投資佔增發百分之四十七，特別融資佔百分之五十三，並無其他用途。

註；中聯成立之際，華北通貨量為六億元，而中聯收買金銀及兌換舊法幣放出資金，僅三億五千萬元，故融資額中之一部（兩億五千元），可認為應該通貨需要而放出，其餘之四億七千八百萬元，乃屬於增發部分。

四、華北物價騰漲之根本原因

華北經濟之最大缺陷，在食糧與必需日用品不能自給，物價之動搖，亦皆由於斯。華北物價，自民國二十八年以來，日趨膨脹；據中聯編製之北京批發物價指數，已由二十八年五月之一九三·九六膨至八一七·三六，最近更不止此。至其膨脹原因，要極複雜，但實肇始於華中物價之影響。華中對華北輸出額，對華北全輸入之比率，當在百分之三十以上；據滿鐵調查部貿易統計，一九四零年為百分之三十三·五，一九四一年為百分之三十三·二，且多屬食糧與棉紗等生活必需品。故此間上海物價既因法幣基跌而激揚，華北又限於政治關係，未能完全統調兩地開匯兌，深受法幣市場操縱之影響，中聯券經法幣市場在華中之購買力，如次所述，竟因以降低，遂致物價駭異日上。

法幣物價之影響華北物價關係，可分三期：第一期乃二十八年三月至二十九年六月之間，為法幣物價領導最者時期，第二期自二十九年七月至三十年十二月間，因實施無匯兌輸入許可制度，領導關係，已漸趨薄弱。迨大東亞戰爭起後，法幣市場亦歸官局統制之下，其影響益微，茲分述此三時期領導狀況於次。

1. 第一期（激脹期）自二十八年三月至二十九年六月

中聯券對外價值，因有四元等價關係，定為一先令二辨士，直至凍結資金對英美行市消滅時止，迄未改變。同時舊法幣對外行市在二十七年三月十三日以前，舊維持對英一先令二辨士又四分之一之行市，故中聯券按一對一比率收回舊法幣。然因英美全力支持法幣，致中聯券轉換外貨性能闕如，雖自二十八年三月十一日實施集中匯兌等制度以後，中聯券已具有轉換外貨機能，惟由上海之移入，為數既鉅，且易脫出集中匯兌範圍，又因中聯券對上海法幣並無直接連繫，英美重慶系金融機關，遂利用天津租界之特殊地位，將華北輸入之需要，造成法幣對中聯券行市，致由華中等地輸入貿易之清算，大部率以中聯券在天津租界法幣市場，按法幣行市匯向上海，以避免集中匯兌之統制。然舊法幣對外行市，自二十七年三月十四日以後，一再暴跌，上海法幣物價，因之扶搖直上，而同時天津法幣市場之中聯券對法幣行市因需求關係，並未昇達同一程度，因是，華北由上海輸入食糧棉紗等價格，亦隨之增加。此等物價，又為物價之中心，遂更進而促成物價之全般膨脹。茲按舊法幣對外價值及天津法幣對中聯券行市，換算中聯券經由法幣市場之對外價值，並列上海北京物價指數，製成次表，以見實狀。

上表所示（二十九年六月以前），中聯券法定某率，雖未改變，但因法幣對中聯券（天津市場）與法幣對英美行市之匯落，並不一致；例如二十八年五月至二十九年七月間，法幣對外行市，跌落百分之五十六（由八英士打至三·四九五英士），而天津法幣對中聯券市價，則僅微落百分之十九。（由一二四·二四元至一〇一·一九元），致由上海移入商品價格，如麥列物價指數，隨法幣物價，亦參差趨之結果，顯然易見，由二十八年五月之一九三·九六，昇至四二九·六八，與上海此兩項指數（由一六九·五九昇至四八六·二七），幾完全一致。

2. 第二期（安定期）自二十九年七月至三十年十一月

華北物價，經上述數時期後，當局為求遏止其增漲，乃於二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實施一無證免輸入許可制度，以補一集中運兌制度之不及，自實達本制後不久，華中華人之奔放，因以緩和，天津法幣市價之中聯券，遂之轉變，中聯券謂之在華中聯實力，為之上昇，一如上表（二十九年七月至三十年六月間）所示：華北物價，此間由四八九·二七舊至八六〇·〇六，併其貨幣關係，固由聯券法幣行市提高所至也，故北華物價，即由三九八·六五發昇至四三八·四七，此固至十一月間之情形，又稱半封鎖，蓋由於銀鑄金影現所致。

3. 第三期（自大東亞戰起至三十一年十二月底）

大東亞戰爭後，天蠭之莊嚴肅場，到手而滅，並逐次社會局統領下，再耕，其聯券之發行量，而一至三十一年底三之趕立聯方謂之連繫，此連繫之發行量，至是為三十一·一百，以聯券之發行，至此已至全盛，然此間之華北物價，又由三十一月之五三三·五五，至八一一是·三六，至此間之五三五·一，雖有時序關係，但未有其貨幣發行量之影響，不無關係，且此為一，亦猶參照本會之華北，將無別自連繫之貨幣，惟此間之之連繫，迄至三十一·一，又二年之時間，雖由一·六三二·八一，昇至三·三一三·二文，著者所記，並非此種之影響，蓋：華北華北實質，本幣之物價交易穩定，實行者，該軍事委員會，此聯券與軍事委員會之三·三一·五五英士打，對一元對一五·一，並賈芳華東之通貨之率，在一對五以上。

以上所述，實為華北物價整全之言要上云，然據華北物價之每期狀況，係在華北物價整全之逆流，其往來，則上卷所云，極為顯著，玄不客贅矣。

五、中聯券與物價

總之，新貨幣既，可受物價整全，相吻合無訛，其多寡由於通貨膨脹，而每貨幣行市之逆流，復有步不掩其鑑，亦无可一視目為惡性，華北聯券所收十隻元和，對於於於商業之資本之四十七，則無甚形必要而為易者五分之五十三，莫輕贊，前者實步新貨

政策，於物價影響甚微，且有其限制。後者乃受物價之領導，隨物價而漲落，通貨與物資固有均衡，雖不免於貨物貿易獨立於通商地位，且金融當局處於自主操縱地位，伸縮自如，不致誘發惡性通貨影響之循環作用。茲再按中國外發行趨勢與華北物價發展階段，並參照中國（法幣市場）狀況，製成次表，證明物價貿易關係於下：

總覽表

序號	期別	(1) 貨物貿易		(2) 通貨貿易		(3) 物價指標		(4) 通貨指標		(5) 通貨與貨物貿易之對比關係		(6) 通貨與貨物貿易	
		貿易額	年率	貿易額	年率	指標	年率	指標	年率	指標	指標	指標	年率
一	華北物價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二	華北通貨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三	華北農業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四	華北工業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五	華北服務業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六	華北財政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七	華北金融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八	華北通商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九	華北農業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十	華北工業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十一	華北服務業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十二	華北財政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十三	華北金融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十四	華北通商指標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註：一、此表乃參考各項指標資料而製，並非根據月平均，或兩月平均，或兩月以上平均，故不能代表某段時間內之平均數，只供觀測時
期指標之參考。

二、華北農業指標，因中國農業之發展，較其他指標為慢，故不能與其他指標並列，故將其分列於此。

三、華北工業指標，因中國工業之發展，較其他指標為慢，故不能與其他指標並列，故將其分列於此。

四、華北服務業指標，因中國服務業之發展，較其他指標為慢，故不能與其他指標並列，故將其分列於此。

據上表，民國二十七年三月至二十九年五月之間，華北物價，經緩漲期與激漲期，竟由一五四、二三號至四五二、一八，而中聯券發行額，既未超過原有通貨量，其非因膨脹致影響物價甚明。而此時之上海物價，則由一二八、二九昇至五〇三·九六，同時中聯券經法幣市場之對外價值，亦由一先令二舞士跌至三·四三舞士，致中聯券間接歸入華中物資之際，其價值，恒被法幣暴跌影響而降低；該兩地之物價走勢情形，頗為明顯。

自民國二十九年六月至三十年六月十三個月間，為華北物價安定時期，批發物價指數，並未因中聯券發行額將達七億元而篤動，至此間不受上海物價影響者，蓋因上表第四欄之中聯券對外價值，由三·七四六昇至五·二六五舞士，而此間舊法幣市如第三表，又由三·七四舞士跌至三·二五舞士，中聯券對法幣遂造成一對一·六二之比率，上海物價之領導關係，因之抵銷，始得無繫百物之安定；此乃實施「無匯兌輸入許可制度」，中聯券制勝注幣之結果。

法幣物價與華北物價關係，以此安定期為分野，此後之領導關係，雖仍未斷絕（由華中之輸入，自實施無匯兌輸入許可制度後，已不若過去之盛，但因迫於華北實際需要，為數仍鉅，故其領導關係，然不能全斷），但其追隨程度，如表列二五兩欄所言率之比較，常在六對一上下，絕不見因通貨增發而影響之徵候。再自凍結資金以後（三十年七月），兩地間貿易，惟用特別票與軍票，而經由特別票與軍票之中聯券對舊法幣比率，常在一對四或五之間，故上海物價影響至華北程度，最大限為四對一（即上海物價指數增高四百%，華北增萬一百%之謂）；故安定期以前常在四對三上下之情勢，緩和多矣。

綜上所述：華北物價之膨脹，不在中聯券而在法幣之影響，換言之，即因物價係尋通貨，當可斷言。按購買力之降低，雖在中聯券對法幣交換率，不能舉持一先令二舞士對法幣實踐行市比價，但實由於環境之特殊（前述天津注幣市場之形成），乃新通貨發展上必然過程，如按華北通貨之發展及舊法幣之崩潰，則中聯券之健實性，雖然可見，至通貨量增多云者，乃指較多於中聯成立當時之流通量而言，須知通貨為交易之媒介，交易之多少，又視經濟發達而定，故原有一通貨量，未可據為永久準繩。按華北五年來經濟發展狀況，遠非昔日膨脹，如仍以原有通貨量以衡今日之需要，又何異於刻舟求劍，據前述華北通貨與物價關係，謂其中聯券因物價領導而增發期可，且其數額不過四億七千八百萬元，本無復導物價因素之存在。如言華北物價，則中聯券始發而影響者，乃歧於實際，徒依表而臆測，豈測之結果，自非異象也。

投資與投機

君 遷

「投資」與「投機」不同，而相去幾希。歷來學者每好與「賭博」並論之。埃穆教授 H. C. Emery 於 *Speculation on Securities* 中首段之曰：「投資之意義重在分期之利潤，志在置產；投機乃物品證券及其他種產業之買賣，於預期其價格之變動中，希望獲取盈餘者也」。有以取得收益所處置資本之方法用以區別投資與投機者，如股票交易著者米克氏 J. Edward Meeker 之主張是也。若柏萊特氏 S. S. Crittenden 於其所著 *The Work of Wall Street* 中則認為兩者之區分非僅限於處理資本之方法，尤應以所冒危險之程度為判。收益與穩妥為投資之要素，而冒險與盈餘乃投機之成因，投機家為獲取盈餘恆不恤較投資者冒更大之風險者也。

張伯倫著 *Principle of Real Investment* 亦鄭重言之。以是

投資與投機之區別不擇於證券物品本身上之性質，但惟由其大之動機為判。投資家志在分期之利潤，而投機者則在低價購進高價售出，從中獲利。前者以利潤為立場，行市一時漲落鮮有影響，後者以盈餘為目標，分期利息恆非所計。雖然，此中在形式上亦殊少鮮明之界限。晚近復產生「投機性之投資家」 Speculator 之名詞以說明一人同時而兼備有投資與投機之動機者。或以此說當非邏輯所許，惟兩動機之同時存在固為心理學上之可能，此吾人可於日常行為經驗得出。

投資與投機之定義於投資之本身無關，惟有一節即投資者必須對投資事業本身之認識是也。經濟變化，千端萬緒，世間固無絕對安全萬無一失之投資。而投資者對於其投資事業之性質與冒

險之程度，則應具相當之瞭解。投機者則多賴其主觀之見解與想像。

至於賭博則純係偶然機會盲目之嘗試而已。故 Theodore F. C. 称冒險與推理相加為投機，賭博則僅純為冒險，並無理解存乎其間。較近著者有將投機與賭博摘出四點之區別者：

(一) 投機對於產物具有買進賣出之形式，賭博則無之。

(二) 兩者所冒經濟上人事上不可免的危險之程度不同。

(三) 投機影響於供求價格變動之關係，賭博則無此種關係。

(四) 賭博之贏家所得每取之於輸家，在投機則無此種顯明之分配現象。

雖然此論亦未能若自然科學上定論之謹嚴也。

今以擲骨為驗，骨子擲出為虛為實，雖曰可用數學上之統計，對於可能之機會加以匡計，而博者待其旋轉既定，立判勝負，初不遑加以計算，尤不能加以確定，無往一擲捨個本金徒博一或然之機會，此賭博所以為賭博也。若證券市場之某種證券，行市朝夕瞬變，所受影響牽連多方，而事變之來，固難逆睹，投機於此其異於擲骨者，惟有觀察與推理存乎其間而已。至對於不及觀察，不能理測之變化，貿然投證金買空賣空於此者，直亦賭博而已。吾人習用語言中之投資實際上或為投機，投機云者每為賭博，初未盡符書中之界說也。

近世經濟組織產業集中，大規模事務之經營皆賴集資，已由個人企業演進為資本之共同企業，以發揮證券資本之妙用。而經

濟文化之進步端賴投資者之敏銳目光，復以投機家之冒險精神促進之。所以分擔事業上之危險。至於賭博式之倒把，鑽營式之圖積，適足以擾亂市場，妨礙正當投資，自不足論。

在經濟發達之國家，金融市場與資本市場必雙方發展，相輔並進，是以短期資金與長期資金均能調滑週轉，調整適度，使投資者與投機者各得其所，資金之供給左右逢源，游資導入生產，有正確運用之途；實業發展裕如，無既乏之虞，此國民經濟所以蒸蒸日上也。至金融市場以票據之承兌貼現為主業；資本市場以證券之承受買賣為要務。我國兩種市場，均屬幼稚，各業之資金供給僅賴銀錢業之信用放款為週轉，票據之承兌與貼現，初無所聞，上海於二十五年一度有票據市場之提倡，頗事變突起，曇花一現。至資本市場之提倡，在產業落後之我國，較之金融市場尤為迫切。資本市場之發展，首在證券市場之整備，我國證券交易所肇端於民初，交易之始，雖有少數股票，自民國五六年後，政府公債發行漸多，於是公債交易，轉見繁盛，股票買賣，反無所見

，年前曾提倡公司股票之開拍，卒因交易稀少，無形停頓，實際上僅限公債一種。今並此而停頓。

考所謂固定資金證券化者，即在固定投資之證券，得藉交易所流通之市場，其活動流轉，不亞於短期投資，隨意授受，故成樂於出資。我國既無買賣股票之市場，中國公司之股票，流通不易，投資者猶嫌其呆滯，投機者益無從問津，集資募股，自覺困難。故公司組織未能發展，較大企業，無由實現，而社會游資充斥，轉趨於擾亂之途。論者謂我國經濟之落後，每歸罪於資本之枯竭，我國資本之不豐，誠屬事實，而游資之未能集中運用，導入正軌，就為癥結所在。

華北年來，治安確保，民生日定，當前要務，端在振興實業，增加生產，建設之道則莫急於誘導浮浪游資，使之化為產業資本，病源既在資本市場之闕如，是知對資本市場提倡之不容稍緩也。關於倡辦證券市場，容當另文述之，因論投資投機，先附及於此。

一年來世界各國之經濟概觀（二）

王 謙

英國要補償在南洋方面所失的原料資源，那末惟有供給聯合國支配的原料了。但這種原料，也正如英國生產部大臣立德爾頓所說的，在聯合國方面的軍需生產計畫，他並不是純粹有餘！所以由此看來，英國之原料，獲得的艱難，實已達限界了，現在把英國對於必要物資不易補償之點述之於后：

（一）橡皮 這是原料獲得之中而最有決定意義的戰略必要物資之一。橡皮自南洋輸入英國的，約占百分之九十。但自南洋一線斷絕以後，別處既乏此種資源，而英國又不能立時計畫一種代用品起而代之，故目前僅有依賴美國的人造橡皮的輸入了。雖然英國正在極力獎勵在錫蘭南美等地種植，並高價收買天然橡皮及統制消費，與收回舊橡皮運動，但前者非短時期即可收效，後者僅係消極方法，自亦無補於多大的實際。

（二）錫 英國對於錫的消費，年約三萬噸左右。國內生產，不及十之一，大都係仰給馬來。自馬來告失，即於比屬剛果，及尼日利亞研求積極增產方法。二者的生產量，如僅供英國所需，却是有餘，但這些物資，尚須供聯合國全部之用，而聯合國用錫，本年預計需十四萬噸，但其範圍內的全部產量，僅及八萬七千噸，不敷甚鉅，且以輸送力的不足，與海上運轉的危險，使供求之差益益增大。

（三）煤 在平時英國，除供國內需要之外，尚有輸出餘力。但在戰時，因生產的擴充，其需要亦隨之增大。更因人力不足，與輸送困難等等原因，產量低下，遂亦大感供不應求。

（四）食糧 英國本土的食糧自給力，僅及全消費的百分之廿五。其大部主要食糧，均來之於自給領的加拿大、澳洲、以及近東方面。其其依存率均極大，計小麥為百分之八十七；山藥為百分之五十；牛油為百分之九十；糖為百分之七十二；卵為百分之六十；此點實為英國戰時經濟最大弱點，而且此種物資供給地，悉在海上遠隔之地，在戰時因船隻之不足，及運輸之困難，益感補給之不易。

（五）船舶 因戰爭之擴大至太平洋，英國的海軍力不得不分散其若干於東方。但英國對德戰中，已損失其所有船艦之三分之一，故其船艦不足，亦為難題之一。對於維持四千七百萬英本國的國民生活上所必需的最低限度的船艦，約為二三百萬噸，故在長期戰與拉锯戰的支配下，英國勢將因交通路線的破壞與切斷，而陷於餓饉，與生產能力的低下。

（六）人力 英國運輸困難因為使其經濟生產力低下之原因，但人力的不足，亦為其因素之一。現在英國動員人數總計二千萬餘人，（其中有五百萬人為婦女）換言之，即已達總人口之半已用於戰爭目的。目前英國的男子早已全部動員。而英國十六歲以上四十四歲以下的女子，共有一千〇七十五萬人，其中約半數之五百萬人為職業婦人，既婚為五百萬六萬人，可見婦女動員，亦幾已無餘。若再動員既婚婦女，或影響員年齡提高，但此恐難望實效。至於兒童方面，著已使用足，與輸送困難等等原因，產量低下，遂亦大感供不應求。

歲以上兒童，從事農業工作，可見英國已無人力。

由於上述種種的因素，使英國的戰爭財政，已逐漸陷入於窘境。如無美國的支持，它早已喪失了戰爭遂行的能力，現在把英國戰時財政狀況來分析一下。

在戰初十八個月的英國政府支出額，約為四十六億五千萬磅。其財源，是由稅收收入約廿億磅，在外資產處分十億磅，其餘則由動員民營蓄的獎勵，和補助投資資金，及其他於公債投資來籌措的。至於一九四一年度的政府支出，約為四十七億八千萬磅，其收入額約二十億磅，支出額中軍事費佔三十五億磅，但因對於美國的武器租借法（推定約為十億），及屬領的貨物增加的發費部分籌措（約五億磅），尚不計在內。又在一九四一年推定英國所喪失的黃金，海外投資額約八億磅，國民所有財產，因戰爭而受損害的約二億五千萬磅，固定生產設備，活動資本的減價，約五億磅，這些數字是英國方面所發表，當然或有過小的評價，但可作為最小限度的數字，以供我們的參考。一九四二年度的歲出，當初預算總額約達五十三億磅，其中稅收收入估計，約達廿五億磅。

再看一九四〇年英政府的支出，和國民消費的合計，已超過國民所得額五十五億八千六百萬磅，其不足額，都是由國內和國外的補助投資，與中止新規投資，既存投資，財產的處分來調整的。然而英國國民得以利用的國內資源，當然因核心軍的攻擊，而受損害。所以英國雖從事於可能的最大限度的生產運動，但終是顯不著競爭財政需要和國民生活消費需要的不能充足。這樣，假若不能依國內資源充足戰爭需要，則除處分在外資產，或依國的援助之外，再無其他方法。

茲據美國財政部估計一九四一年英國所有的美國證券總額，約為八億磅，而其對美的債務截止該年度，據說已超過四十億美元。此外由加拿大，南美聯邦，印度等英國屬領實行以信用借款訂購物資，其差額亦已成為對屬領債務的增加。於是屬領的一部份，便次第脫離英本國，並且即仍援助英本國，但其力量毫微不多。所以支持英國戰爭能力的最大援助，也惟有仰賴美國的經濟能力了。然而美國對英的援助，是有著特殊條件的；在美國自身不參加戰爭並不受他國攻擊的時候，才能發揮其對英援助的效果。但美國現已捲入了戰爭的旋風，而且又發現了自身在戰爭遂行上必要準備的種種缺陷，那末美國是否再有充分的餘力來援助英國這是一個問題。

但是英國非有美國的支持才不至喪失戰爭的能力，而美國也是沒有能力離開美國以獨力遂行對軸心國戰爭。所以英國是必須依賴美國經濟力的支持，而美國亦須依賴英國的戰鬥力始能抗戰。當前的問題，既是在如何以使美國的經濟力轉變為英國的戰鬥力。這惟有把武器與食料品積極的輸送到英國去。換句話說，今日英國是否能繼續作戰，惟被輸送力量之如何而定了。可是要被促必要物資的無送，是以能否獲得制海權為前提的。依目前的情形，英美聯軍的損失極急，遠超過其造就的能力，正說明了英美遭受不完全難在英制海權，則美國對英艦隊的薄弱，也就不難理解了。然而對於輸送力的不足，必使英國的戰鬥能力漸次衰退，此在美國不身影響極大，但對美國而言，這是受到相當威脅，這不僅使英戰爭經濟力將被削弱，同時也使美國的戰爭能力，亦將難以維持。目前這種情形，正隨着四年關係在發展中，所以關於這點是值得加以註目的。

五、蘇聯的競爭經濟力

蘇聯的經濟實力，較之今日的英國來看，要好一些。即使歐洲大部份重工業在戰火蹂躪的今天，蘇聯的人力，努力的程度，還沒有到達英國那樣困難的程度，這是由於蘇聯得天獨厚，擁有豐富的資源之故。美國的新資戰略家愛姆尼所舉出的戰時二十二種的必要資源，在蘇聯却是必須仰給於外國的。現在把蘇聯的戰爭經濟的每項也列舉出來比較，以期和英國競爭的前途。

在二年來的德蘇戰爭中，蘇聯雖已失去西境大部主要的工業與農業產地，而仍能繼續抗戰，且其軍事經濟雖未完全走上崩溃的途徑，這不能說是蘇聯過去重工業與農業的配置適當之故吧。如果蘇聯與一資本主義家一樣地把各項宏圖利潤為目的的放在某一土壤上來建設的話，那大蘇聯的前途無多，由於重要生產被割喪失，本今日早已宣告完畢了。惟其蘇聯對於宏圖利潤的目標是放在怎樣的經濟政策全面的發展，要怎樣在經濟上自立更生，便怎樣把新能力重新起來，所以蘇聯若能基本地去工業化與集體化，能夠在整個社會，把工業移向蘇聯的邊疆，杜絕蘇聯與世界市場的關係，把工業移向蘇聯的邊疆，杜絕蘇聯與世界市場的關係，蘇東東方，要使蘇聯與世界接近，要大變蘇聯邊疆的自給自足，要在蘇聯第一大五年計劃後，進行着工業的更新，並亞及莫斯科等之各工廠建設，若要成功計劃，和國家五年大計劃進行的。

所以蘇聯的經濟政策，是該盡最大之心血去謀求蘇聯的，如左所示，是以三克勞烏申心，在德是以莫斯科五年計，東方是以蘇聯五年計，而可以東為中心，此每一國存心莫或異，都應盡盡其的資源。

與各國主要工業的設備。所以在競爭中，蘇失其一個中心地帶，則因為有其他二者尚可補救，故其經濟的基礎，一時還不至於發生動搖。試以戰略主要資源與石油兩項來說，目前蘇聯雖已喪失擁有年產量之半的烏拉爾地區內的頓河、斯塔夫羅波爾等大約油城中，各處均埋藏著更多巨量的煤礦，其中如支那愛支，爲大俄中國山西的延翼第二大陸等，而已是哥尼頓河所埋藏，還可估計。其次當布加拉文達摩爾，據可靠估計，可達六億三千萬噸。多以命石頭的鈣，山亞，布格河東東布加爾，和布氏尤爾要等產量都非虛言。

至於石油，目前僅有一流營運軍供應，加上布加爾百分之八十產量即庫班，發售於蘇聯空軍之內，而民營業在第一個五年計劃結束之後，早被吞并蘇聯克拉斯諾亞爾斯克，布加爾齊吉，布亞拉尼，下烏拉爾等省油田，而將這些之地作為第三四處，所以蘇聯的石油供應，整齊滿足其需求。

巴爾烏拉普及克里米亞鐵路在蘇聯東方，要江天鐵軍業，布加爾合併以吉拉爾及蘇聯科至蘇聯石油公司，最近吉拉爾及蘇聯支票合併成以蘇聯石油公司，三者為蘇聯至勝者本心，這裏新興工業正在迅速的建立，蘇聯重金投入蘇聯新軍事力量的支撐下，至多蘇聯的主要產業如鋼、鐵、銅、大約達蘇聯總營收第一。

一、蘇聯以烏拉克蘇聯新軍事產業先走一步，蘇聯以蘇大工業，實更如人曰蘇東方蘇聯而考慮之，則可知蘇聯之影響，我不重大，蘇聯老練我們有老蘇聯烏拉克人三十六至五十五人之上，老蘇聯人口百十之三十五，新蘇聯之產量之七重，烏拉克七年之十九，全俄羅斯百分之一，七·一四七七第五之二，蘇聯共五之。

八，中央黑土地方為百分之十總計為百分之四〇，但其中尚有未全告饑，故喪失地盤的人口與被驅散者甚不獨。如伏爾加河沿岸，及西伯利亞等地之五省，最近頗有進步，故農業生產額額，會能支持。

由上可知，蘇聯雖在其兩面都遭受到相當損失，但在目前莫斯科與伏爾加河以東兩中心區員保持復振，工業復興未動，而烏拉爾等處又繼續着巨量軍需產製，故蘇聯的經濟再建未嘗是不可觀的。

蘇聯的喪失歐洲西部的一大部份，雖然還不致動搖了蘇聯的經費基礎，但終是蘇聯的一大損失。而且以一得一失來說，德國他們有這些地區之後，正可補其資源的不足，使其實力益益加強，這于蘇聯本來的影響甚大。

並且蘇聯還有著一個最大弱點，即是蘇聯的技術，目前還不能勝於大英的基礎，在經濟組織中，尚有可怕的無秩序的殘酷。這是要影響到近代工的對於前蘇及舊方之作戰的要求，蘇聯若不能克服這弊病，則抗戰經濟的重建，仍是無望的。尤其關於蘇聯經濟力量的重建問題，含有最大意義者，乃是時間的因素，存乎其間。這些經濟雖因氣氛的關係，使戰局遲延，但第二次的冬季，已將過去，故在今後的春夏之間，蘇聯是決不會復讓敵人再起動，故「時間」乃是蘇聯的重建決定者。

六、德國戰時經濟現狀

關於目前德國的經濟力量，我們應以其礦產及礦鹽兩方面來觀察，先述其礦產：

(一) 鋼鐵五金等物者三吳鹽和汞鹽，在蘇聯德國各據重要

必要物資，是蘇聯當急乏的，但自西面歐戰局之平定，以及蘇聯西各資源地帶全部被軍隊之手，於是蘇聯的經濟現況，業已改變，茲將美英蘇控制下鉄鋼鐵每年之生產量列表於后：

(上表為鋼的產量)(下表為鐵的產量)

德國	三三·三六千公噸(包括舊東)	德奧	三·十七三千公噸
捷克斯	一·五七二千公噸	捷支	三九五千公噸
瑞典	一·一〇六千公噸	芬蘭	一·〇九〇千公噸
比利時	一·二〇千公噸	瑞典	一·三六千公噸
盧森堡	二·七三三千公噸	盧森堡	二·三五五千公噸
法國	九·七六千公噸	法國	一八·〇〇〇千公噸
英蘇	六六千公噸	英蘇	三三·八八八千公噸

(附註：此外尚有烏克蘭年產六百萬公噸鐵未列在內)

其總如上，除本國有大量出產外又可取自瑞士，餘則取自波蘭，則則取自南斯拉夫，匈牙利，羅馬尼亞及哥羅莫等處移出產。鑄造由波蘭，法國及匈牙利獲得。鑄在以前係由蘇聯供給，現在則由捷克斯洛伐克，波蘭之少布羅，奧波，華沙，羅馬尼亞，俄羅斯，烏克蘭產鐵鑄。鑄可取之少布羅，奧波，華沙，羅馬尼亞，俄羅斯，烏克蘭。這些經濟雖因氣氛的關係，使戰局遲延，但第二次的冬季，已將過去，故在今後的春夏之間，蘇聯是決不會復讓敵人再起動，故「時間」乃是蘇聯的重建決定者。

(二) 軍需工業的重建問題：巴勃羅夫斯基努力擴充本土的軍需工業之外，並可利用土耳其亞洲及北高加索之軍需工業。故蘇西亞可利用在莫哈斯下的各國資本，即此亦為各處第重要者名符其實。子只利用「最近德國」在摩爾曼斯易建起一大工業中心地，並要保加利亞土耳其的礦業及化學工業使之更生化，並加以擴充。是故，正在着手開發希臘的鐵，銅，鐵，鋅，鎳，等礦產，更希望滿足蘇聯五金以及多瑙牙和鐵布達礦場，用鐵路的輸送，而

往去支那的多要，甚或一新鉛工業年心地。此外還有許多的新企業，軍事工廠，在中國等處建立起來，以現時各種的軍需工業來看，整個的差不多全工業的百分之八十，故不至說生產力在社會各方面大約可以說人有所謂「現在去中國的更佳是，但說無足輕重之至」，這些不是自誇，而是實情。

可是整修雖有如此可驚的發展，但總有幾個難以支那的多要，努力的不足，其原因之一是石油，食糧與勞力的不足，這三者之中，獨子努力的不足，故當前德國在長期戰中，是嚴重的問題，這是石油與食糧的不足，據專家估計，德國在戰時每年需要石油一千五百萬噸至二千萬噸左右，而德國生產的石油與在英法荷下的各國生產的供量，尚不及五百萬噸，故欲達之需要極差甚远。是英國荷在多量的貯藏，且荷蘭，法國，俄羅斯等亦有大量的貯藏，可資應用，故一時會不致成爲問題，但因戰事的長期化，如果生產量不足以應有產量的增加，而貯藏已日見多耗盡，則難免要發生嚴重的時機，目前美國的產量遠較高加索，並正顯示着需求之急。

其次圖示食糧問題，不過其管恐還沒有石油問題的嚴重性，德國的產量，這是由於產量的不足，與多數耕種方法的健全，而尚未有烏克蘭之後，自可補充而有餘。惟英普利大部分國家，如捷克，匈牙利，波蘭，法國，均無該之糧食的儲蓄，故之要務皆全部，要是達到不足的，不過，若是支那，要與日本對抗，則在這方面必得另辟方法，若果收穫量豐，並及丸之間（去年）一整年，則收穫量，要有所加，計較每畝以收穫量增加四分之一

，產量增加六分之一；如玉米則以五倍數和穀物整齊者，則每畝增加六分之二。在支那主要全種玉米者，生長在華北半島，完全把玉米，豆不說種植，故在該半島全種玉米，如玉米空，或可整齊，不說，則起嚴重的影響。

在上以支那便供給半萬萬英石在每年，則整齊的長期戰

七、日本戰爭之經濟的立場

日本在戰前雖新舊兼以察，由於國內資源的不足是實，故在經濟上是一直無本於英美勢。這是日本為謀自保的整齊，在國內既不能充分的發揮，又是不得不利用英美勢多源，整理至自己能用之，可是生在身外，究非長久之計，而至，在參外發展上，日本全國因此受到極重的牽制和壓迫。於是東亞大變態的理念，也在這種情況下而日見其強。

不是大東亞共榮體即合國體立自是很多，但要到這一思想去實踐勢所使，乃是相當困難，尤其對於有紀律嚴明的國家，必然會引起堅忍，乃是不可避免的事實，故日本在本斐里布斯方策的政策，便是自己對外擴張的政策，也是文明開拓的對日實行整齊，修改，這是美國當選用其經濟的優勢，也是文明開拓的對日實行整齊，修改，這是美國當選用其經濟的優勢，而小國對土日本建立東亞共榮體定成，然而日本是不願一顧，依然本著此項巨變而之上實踐之路了。

在當時美英對日本的經濟勢力，是相當的強勢。美國以為改善財政金融，是達到不足的，不過，若是支那，要與日本對抗，則在這方面必得另辟方法，如在於農業，則日本農生產飼養九千萬頭的牲畜，要收穫量，要有所加，計較每畝以收穫量增加四分之一

受領此職所表現的忠誠，去覺證元五年鉅和年一，寫吉禮這些話，自然是一派豪情，但金史至可稱為多美的一筆，實力誇張得有些分外了。

可是瓦三郎的話，究竟不能分離了日本的民心，他們要點起自己的動搖之火，實是他們的目標。這裏不妨引據日本農田晉作先生的一段話，以示吾人所深視的信念：

「此較五美的經銷力和生產力，還可立證美國的強大，我們毫不驚異。而國的競爭，不是由數字來形狀，也不是單純地支竹聲東作浪。數字要言重複，可是列是巨大的數字，並不能搖動一團的穩固和生存。而至我們所考慮的，是任何數字，我們應該舉證以考驗戰爭或否為基礎的三數字，根據布萊美頓司的戰略報告，美方之對美英連軍的數字之數，還不與我們無異。我們要相信日本確有倒蘇聯之戰略及術已近臻高明，而克亞夫莫羅德斯基等我們作巨大數數學供給（『蘇文藝泰瓦』）。

果然，自大東亞戰爭爆發以來，固有香櫞良的戰術，而網羅了英美經濟力與生產力的優勢，制壓了整個西太平洋。從蘇東亞美連軍內的無盡歲的資糧，正得日本的運輸云開發，以爲應付大東亞長期的戰爭。

現在我們也不謬言，在大東亞戰爭爆發以前，日本在當時經濟上固有著相當的弱點，但自昭和以後，變衰弱的差異，已日見鮮轉，足至今日已擁有豐富的物資，足以應付長期的戰爭。蘇聯許多名譽資糧，而今蘇亡，西方資糧亦寥寥之外，豈可謂日本開發運用者，益形速後發！

總第（蘇南島、馬來、美濃亞）、第（越南）、第（越南）
鐵（赤坂、鶴見、鷺坂、赤羽）、鐵（鶴見、赤坂、馬來、赤羽）
鐵（鶴見）朱（鶴見、赤坂）、鐵（赤坂、馬來、赤羽）
鐵（赤坂）赤（赤坂、馬來、鶴見）、鐵（赤坂、赤坂、赤坂）
鐵（赤坂）赤（赤坂、馬來、鶴見）、鐵（赤坂、赤坂、赤坂）
（赤坂、鶴見）鐵（赤坂）至（赤坂、赤坂、赤坂）、石（赤坂）
河（赤坂）總（赤坂）

六列鐵道的軍事委員會，以及擴充在各方面，友軍、友鄰等，是凡五本屬天所屬不足夠，如今都可見蘇聯完了。尤多在赤坂方面來說，由於日本製造西南太平洋之艦，不僅已擊破了英美等國的巡洋艦，蘇聯艦，直至反對蘇聯王之後，蘇聯軍不委置又反勞之下了。

最反蘇聯宣戰之艦，即、赤坂、赤坂，成立了三國的經濟協定，這是蘇聯之心腹要在赤坂先圖破，這更多是蘇聯的公使，而赤坂則赤坂不免有技術上與蘇聯，但更敵便被蘇聯的公使，而赤坂之被之，所以一巴波斯之作得以無失，而安三以公使在蘇聯立，與赤坂看來，公使要在赤坂，蘇聯有軍事監督，而不復存在，而人體的選擇在赤坂可見得公使的安置了。

此外我們僅得在赤坂之艦，東三國經濟協定的資金成立，要是赤坂先在英美軍械部的委員會赤坂，已建之三國的至極心臟之手。而烏鵲心腹已前二長有產多量鹽水的委員會，安三以公使在英美軍械部的委員會赤坂，而更一長，三國經濟協定，已充分表示了蘇聯美軍械部的蘇聯到了，所以由東看來，熱心頭的最愛勝利，當不盡其特矣。

（完）

中國近代工業發展之史的考察

王鍾玉

二、近世之工業及美英

二、近世之工業及美英

一、近世之工業及美英

二、近世之工業及美英

三、近世之工業及美英

一、近世之工業及美英

自從十八世紀中葉，英國發明工業革命，全世界產業因之產生了絕大的推動，這種推進，最著者莫如中國，以致被認為世界之工業化。

英國既發之工業化，爰至日本，繼而以至一毫無進步，七十年來，物質的進步，或為世界第一等的至精，但以中國而論，自無任何發，直接到了美帝國主義的時代，更足窮地工業化。中國之受外國資本主義的影響，本先於日本，雖然在六十年以前，可謂初步自封，然亦故我，更至現今無一不是落後，因此更有人以為中國舊道既沒有工業化，雖然十數年來，農業衰落，農民破產，手工業破壞等等象徵，在反面已有人指出中國是在工業化著，在政治上也應露出多寡家之勢力和多寡農家之保護，像過去獨民政黨之扶助江浙財閥之營事等等，但是，中國雖然未曾踏上工業革命的階級，在這新舊混亂的時期中，我們談不到積極的工業大建設，我們目前需要的是安定農村，農村小工業化，這是工業發展的歷史，是不能不注意到的問題。假使我們以前工業已有成績，對於製造之東亞建設，努力生產，又將有如何的變化？假使我

們明白了現階段的工業狀況，我們對於未來國家的復興，東亞永久的局勢，又將有如何貢獻？所以作者在這裏略略的把七八十年所分階段，在近來有好幾種分法，不過第三所分較為合適，總分三，上半民國十年，即自民國元年至三十到十年稱為自動發展時期，民國以後，工業情形一變為舊，這是不疑地在

發展極為迅速，可是近年來受了政府一派的提倡，稍有較快的進步，一方面在進步中，又受了外方的影響而有不適的情形，到了辛酉年變法，大東亞戰爭爆發以後，又入了停頓形式，這三十年來在動盪變遷，又可重分爲四小時期。

一、平定時局（歐戰以前）

二、興辦兵製

（歐戰以前）

三、提倡兵製
民國十四年至二十五年

四、總結評述
軍械政策

（一）官府工業時期

工業開先進於蘇州河，運河各營領利，向著烈火大陸出發。開辦各種新式工場，想之無事，算之一多才開了五種新式工場，在太平天国亂世，荷槍反對，奮鬥了幾人數軍力，英軍制勝，美軍輸軍。外人打著洋旗的軍火，委身於天子家，元老頭頭，當時玄武軍多，此兵多，此兵精，我軍大敗，左海之北洋之營，發售大英兩支軍工，英軍兵械至三連，英軍兵械之土產工業，發售此一總經理，加人營造差官的經理署云。

軍械工業最初，好在同治元年至光緒七年，（一八六二—一八八一）史二十年而折立的工廠，有同治四年（一八六五）曾國藩立的江南製造局，五年（一八六六）左宗棠設的福州船政局，六年（一八六七）李鴻章設的江南製造局，光緒三年（一八七七）丁汝昌設的四川兵工廠，其後又有天津機器局，南京機器局，福建機器局，吉林機器局，安慶軍械局，蘇州製藥局等，當時為製造軍事工業人才起見，特由曾國藩，李鴻章提督新政，多送留學生赴歐美留學，並在天津設立水師學堂，以期養成技術人才，此時期的最大特徵，則在朝野一致注意軍事工業。

總括言之，對於商品製造工業頗不大注意。

這時期的工業，毫無章法，失敗的主要原因，在于技術訓練全要仰仗外人，而從事經營的人又是監督的官員，而一大部分委員外國技術，本業人祇能當下級職工，所以是舊的。這些年，除了要解約時，完全要不尋。

（二）官督商辦時期

繼次官督商辦的三業起飛，現在這種種不言的政事，一舉改號為官督商辦，這三業直起後三業，一舉以繼二業，又生三業，這兩種主之者多寡，當以多一說較多，因爲我們可以發兩萬五千噸鐵，第一，先製鐵，至五十年來五噸之三業，「多年製鐵之長近廿載之五十年」，每列鐵量近六十，至在第二三業大事要，在官督商辦時，所生皆大事，如

光緒八年（一八八二）金剛義造火藥局，一，起二年建之，李鴻章率軍，往上海試製鐵器並鐵石頭。

光緒九年（一八八三）商人沈大華設製鐵器廠，資銀五金額若干，上繳

壹千十萬元。

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張之洞在粵設製鐵器廠，並辦鐵礦，以四萬噸左右，設鐵礦局。

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張之洞在粵設製鐵器廠，並辦鐵礦，以四萬噸左右，設鐵礦局。

李鴻章在天津設製鐵器廠，定名天津局，又於保定設

合辦。

光緒十五年（一八八九）張之洞在粵設鐵布局，開鑄費四十萬兩，又委設鍛鋸廠，定英國鑄鐵兩座。

光緒十六年（一八九〇）上海新場新局成立，由官商合辦，李鴻章委設上善機器廠布局開始籌備。

張之洞委派將在粵定製之鐵布爐，鍛鐵廠移易，在漢陽建設，以大冶鐵苗，當陽煤為原料。漢陽鐵政局正式設立。又於漢陽設炮礮廠。

光緒十七年（一八九一）上海道唐松岩設上海機器新局，由官民合辦。

光緒十九年（一八九三）張之洞在武昌設鐵布新廠暨鐵鍛廠四個，並更名湖北新機器布官局。

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張之洞由李秉衡招商設八十萬兩，為寶雲添布局之計，因資金不足，改設華英新局，湖北新鐵鍛廠。

此後新局建立，雖然土鐵較多，且前後專業早生。

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左宗棠奏安吉省，諭該邊撫各差駐防，為臺灣新立花堅等處設防，至奏奏達竟祇半額（一八九六年）。

（七）左宗棠委辦鐵鍛廠，貢王奏五年云本兵火器局造營、總辦

鐵鍛廠全歸左，左此即製造。所云鐵鍛廠有七方至每方一造，其鑄鍛器製造，無事設造甚且竟多缺委二美，並以金錢人土之共充委任，鑄鍛器製造，當以鍛鍛器為有缺。

第二，考究李誠工業局所製造者，臺北由製工業而進至重工業，如鉛工業而進至鋼工業，我國製造完全受了外國的影響而進

步工業化，可是應道如此，也不應該說是些工業，而是純重工業

論者去。

此時制之成績，並不比上一期好，官僚和紳士受到一堆，結果一切營業，還是歸於官僚化，這個時期的工業，生命較長，要算漢陽工廠和招商局，然而這兩廠也全為外國資本的侵入而營業不利。其餘的工廠，情形更劣，考其失敗的原因，不外兩種：（一）信任官紳重能，不重專門人才；（二）依賴外人過甚，工程大權遂為總攬，因此即長外國資本的流人，更為下一期外人營業時期預先伏下了根基。

（三）外人營業時期

自從中國添設沿海口岸，如沙市重慶蘇州杭州等，其他各國亦相繼開埠，不到一年，各國商人就在上海設了新嘉坡鐵工廠五所，麥頭的首領，芝公茂；日本的上海新鐵，美鋼的首領溫文德的公司，造五個工廠在新嘉坡，並設鐵鍛廠，左不列支，李五新也有鐵廠三十五三英呎，每方十五萬八千支，此雖力圖奮力，亦有新舊之不可齊整，荷起並集在新嘉坡者，左吉年麥羅工廠亦有之多，鐵布廠共有一千七百五十一隻，新嘉坡二至二十五九千隻。

至光緒三十一年鐵鍛廠，甚多者莫如新嘉坡，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三）左宗棠委辦鐵鍛廠，貢王奏五年云本兵火器局造營、總辦鐵鍛廠全歸左，左此即製造。所云鐵鍛廠有七方至每方一造，其鑄鍛器製造，無事設造甚且竟多缺委二美，並以金錢人土之共充委任，鑄鍛器製造，當以鍛鍛器為有缺。

第二，考究李誠工業局所製造者，臺北由製工業而進至重工業，如鉛工業而進至鋼工業，我國製造完全受了外國的影響而進步工業化，可是應道如此，也不應該說是些工業，而是純重工業論者去。

，桂六省內之通商稅，完全被徵，一面將進口貨運現行稅率徵收。

。九月一號起的新稅率是關於奢侈品的，其中有加征百分之十五，有加征百分之二十五有加征百分之五十七的。對於幼稚工業則無幫助不少。

（二）頒布各種法律，從立法上確定工業的地位，先後通過實業法、公司條例、商會法、工廠法、工會法等，積極建設國內工業，一方面積極地發給獎勵資本獎金，以減輕工業發展的困難。

（三）大規模工業之數據國有，前國民政府會次第籌劃幾個大規模的工廠收為國有，如漢陽鐵廠及招商局等，以求有良好或較好的表現，也會獎勵工商會議等以促工業生產的發展。

但是在此時期，工廠時有倒閉，因失工業失業人數日見增多，如創辦十餘年的南洋兄弟製革公司，宣告停業，停業原因雖然複雜，可是政府保護之不周，不能是因其與洋商（如英美領公司）競爭之能力，也是其中最大的原因之一，而且重徵煙酒稅，也是南洋公司致命傷，又如民國二十幾年中，浙江省的杭州湘湖四地鋼廠倒闭者不下百餘家，工人失業者不下五六萬人，石井紙經銷等鉅款年見不佳，中國絲綢量微減，由於外調人造絲日見增加，其他亦復如此，最大原因，是受了歐美帝國侵略的加壓，其次也是由於國內政治情形之不安。

三、結論

以上數十年來的觀察，我們可以得到以下的結論：（一）由於外國資本主義的侵入，中國工業一步一步發展起來，至新戰時東亞還是，其產率約莫可謂輕等。（二）由於資本之進步，中國所受到的工業化的程度太低，美高更低到極工業時代，（三）中國工業正左坡右盪，政策反覆莫能確立，獎勵及監督；故不能以經資本的前途。（四）因為政策的不良，乏了美美的勾引，總是政治上的大事務，而它又工業仍舊的時期，開示事務以發各地的工業整形。我們先有獎勵工農的扶植扶助，不能在美國的說服，但是可以獎勵上來的，因為競爭之不安，金融的變化，一切工業是不能健全發展的，所以我們要更加認識，本據今日已經之數，完全是西國資本主義掠取之類，在上一次戰役，我們是搶得了一點少便宜，到了他們回身反噬時，报复是更加殘忍，所以我們要想根本的復興，是非趁此大東亞競爭機會他們以後不可的，自此危急存亡的時候，我們更應該明瞭，工商要所負責任的重大，保存國家的元氣，協力東亞的建設，這是這類的建議，原來東亞是我們黃族的天下，不容他們再加以染指了。

晉國藩對鹽務的貢獻（二）

齊宣

淮北鹽務之整理

淮北鹽務概況

淮北鹽務概況
淮北鹽場，地處江蘇北鄙，屬海州鹽務分司所管轄，有板浦、中正、臨興等三場；兩淮鹽務同一體，而淮南淮北鹽場數目雖殊，然產鹽之量幾，實不相上下，其行銷範圍，為江蘇安徽七郡及河南等地，每年銷數，總達四十六萬引之多。至於鹽務制度，淮北鹽改為更鹽，而製法與淮南鹽有別；淮北更鹽，每引四百斤，另有皮耗四十斤，鹽政稅款，按引核算，在水平之日，大約每引徵稅一兩六錢五六分左右；內分正課，雜課，外辦經費，含盤阿費，鹽池營養等五項，歲上表（淮北鹽則稅額表），可知其稅額分配情形；則淮北年總四十六萬引所得鹽稅數額，凡七十六萬八千六百六十兩之多，此淮北鹽務實無也。
對淮北鹽務之貢獻——自太平天國軍事大興，淮北本分派銅鹽以濟軍餉，鹽務負擔既重，而戰長無鹽，時受阻礙，每致發減，鹽商負担漸重，於正稅之外，復增加臨時稅項，以資解難，損失，因之鹽本自重，銷鹽日減，淮北鹽運，日起漸沉。曾國藩著於淮北鹽業日漸不振，乃於同治三年，奏請停止納鹽，以復舊制；同時廢除鹽課之法，革去鹽面利自與之旨，暫停局建議，以為其時淮北鹽務應行改善及整理者為：
（一）有害鹽反之發展，必須停止者，約有三端：
1. 諸課既以銷淮防費支綱，先令場商每包納鹽五斤，每引共計鹽二十斤；取之無殊壞處，殊非政體所宜，此必須停止者。
2. 徐州為山東引地，因淮氣梗阻，東引（山東鹽引）未能到岸，暫借運北（淮北）鹽，謂東（山東）鹽，本為一時機宜之計，今既氣已散，應復舊規，以停止借名侵歸之實惠。
3. 淮北鹽皆有厚鹽毛鹽之分；已改綱者為厚鹽，未改綱者為毛鹽，皆銀納課；近來每勾每多升，則加毛鹽，結隊營行，實為大患，應即停止，以抑劣風。

- （二）淮北鹽務整頓，為長興起見，須加整理者，約有四點：
1. 署課舊例收納者，有正課，雜課，外辦經費，倉設河費，鹽捕營，鹽課，鹽工，盤費，盤均等項，名目太繁，應即以釐理，一概刪除，以抒貳力。
 2. 徐州為山東引地，因淮氣梗阻，東引（山東鹽引）未能到岸，暫借運北（淮北）鹽，謂東（山東）鹽，本為一時機宜之計，今既氣已散，應復舊規，以停止借名侵歸之實惠。
 3. 淮北鹽皆有厚鹽毛鹽之分；已改綱者為厚鹽，未改綱者為毛鹽，皆銀納課；近來每勾每多升，則加毛鹽，結隊營行，實為大患，應即停止，以抑劣風。

1. 署課舊例收納者，有正課，雜課，外辦經費，倉設河費，鹽捕營，鹽課，鹽工，盤費，盤均等項，名目太繁，應即以釐理，一概刪除，以抒貳力。

2. 銀引成本日產，非輕釐不足以無本，非錢卡不足以郵商；諸軍餉皆稱鹽稅，勢不能執行幾微，而長蘆鹽庫設卡，商報認為是違，總計每包稅額，須完釐二千餘文，為數過重，今宜仿漢南辦法，歸併兩卡；一在五河設卡，每包收釐五百文，運赴上港，在正關開設卡，每包收釐五百文，他卡紙事鹽票，不抽鹽釐，以省取力。

3. 鹽釐解款，應視軍營之需要分派。

4. 淮北鹽每引例定正鹽（即純鹽）四百斤，分綑四包，每包總稱耗重百十斤；而後鹽出湖，皆在西塘改綑大包，每包重百二三十斤不等，以省運脚；然後鹽後鹽票不符，算費叢生，應照淮南之例，發給鹽口清單，此鹽與票相符合。

長蘆鹽務之整理

長蘆鹽務徵又曰長蘆產鹽區域，起自河北臨榆縣界，自北而南，沿海直至山東之海豐縣界，產地範圍頗宏；全區鹽場，最早設二十四場，清初併為十六場，清末併為八場；天津分司所管者，有豐財、夏古、海豐、嚴家等四場；蘇州分司所管者，有趙支、濟民、石碑、海化等四場；八場鹽產，頗為繁雜，約計之，長蘆年產大致在七百萬擔左右，約佔全國鹽產總量百分十四·九（據財政年鑑鹽產總計），其重要可知。長蘆鹽產推銷區域，有河北、河南、山西、察哈爾、熱河等省；有京錦並錦之分；計河北全境及河南豫岸五十五縣，屬直隸各銷鹽銷；其餘如欽光等十四縣，蒙孟等八縣，山西邊七縣陽城等十二縣，察哈爾張北等十四縣，熱河承德等十五縣，則與他處並銷，然行銷範圍，已屬可觀。

長蘆之鹽課，計有正釐課等九款，其名目稅吏所表；當時長蘆鹽課，呈經政府核定，列到帳本，其後因此稱為本板課；此次鹽課之整理，已改革稅額，呈經政府核定，列到帳本，其後天國軍事關係，為協辦軍餉，曾加抽鹽釐（行時未變即停）；至同治年間，廢釐加稅，而長蘆一脈，則於加稅之外，又有復稅半釐等名目，以加重鹽課，每巧立名目，於刊刻本板課之外，用墨筆添寫，定為新稅，實則互加互用，不經政府審核；本板課則難僅九款，而隨時添寫之墨筆課則，凡二十款之多（見長蘆鹽課則稅額表），於每引二兩六厘原課外，增稅凡二兩七錢三分七厘六毫，較原稅增一倍有餘。按鹽釐斤重不一，稅率亦殊，北京每引五百八十七斤七兩，其後稅目增至十八種，共收銀達七兩四錢八分七厘；天津每引重四百十七斤七兩，稅目雖八款，共收銀達六兩七

道光二十八年長蘆鹽課則定稅額表

名 目	每 包	每 袋	每 箱	每 石	每 斗	每 升	每 錢
正釐課							
銀	銀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銀	銀	小	小	小	小	小	小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緝	緝	緝	緝	緝	緝	緝	緝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釐	釐	釐	釐	釐	釐	釐	釐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內	內	內	內	內	內	內	內

又：銀本板課則稅額表

同治三年河南撫臣 張之萬奏參釐商稅 加私用之器雜科則 十二款	每 引 重 量	五分銀二分 引爲二錢
同治七年徵漸增 件 則 方		

銀一分；直岸每引重五百八十七斤七兩，稅目達十九種，共收銀八兩七錢五分七厘；隕岸每引重五百九十二斤七兩，共收銀九兩零六分之多。

長釐鹽務弊病十長釐以規模較大

，制度不一，以致鹽務積弊叢生，其著者凡五端，其一在引岸虛懸，乏人認領，因而交歎日續，浮費過重；其二爲制度不一，鹽引輕重懸殊，稅款因地而異，易生舞弊；其三爲調商視爲專業，把持釐斷；其四爲課例先引後課，積欠頗多；其五爲前商積欠，令後商補交使正當商人裹足，引起奸商興弊，凡此五端，皆長釐鹽務虧數之原因之一。

對長釐鹽務之貢獻十同治三年，河南撫臣張之萬，曾奏參長釐鹽課，謂新增釐筆誤見十二款，爲私加私用

，應請禁止；其後陳澬奏請整辦長釐鹽課，以爲釐課引岸虛懸，乏人認領，因此交歎日續，浮虛過重，致商力困頓，正供遂日致暗虧；因常例釐課設商領引納課，以及應查應議等事，向來數歸總理督查儀議，是以總理商人，非熟悉釐情，每逢大體者，不能勝任，而權限所在，勢即立生，是以部議以爲總理時有把持調改等弊端，因使會國務負責查核議覆；曾氏於同治八年查核，既於同年，根據實情，並參攷歷來查辦釐課情形，分二訖份奏覆：

(二) 對於綱總商人方面之處置

長釐鹽務，自道光中年以來，疲乏已久，後因私變侵佔，迄達幾十，衆商轉業日深，而河運阻滯，又直隸省加徵，黃河以南之引

岸，幾全被鄰私所侵凌，此鹽務應加整理，鹽商應加教濟者。至於綱總方面，弊竝頗多，而曾氏奏覆之整理辦法，擬將長直綱總四人，裁會二人，改爲按年輪換，俾勢氣清正，諸弊可期廓清，並令運司方面，隨時督飭整頓，以專責成，同時，對於各款退總商欠款，努力追徵，以清眉目。對於鹽商方面，力主減輕鹽本，以紓商力。擬定補救辦法五條：

1. 改正木版課則——木版科則九款中之第三（捕欠銀八分七厘九毫有奇）第四（歸捕積欠銀一錢六分一厘一毫有奇）兩款，係因積欠太鉅（道光二十八年議定每年歸完銀十七萬兩），令商補繳者，但前款爲數十年前之商所虧欠，令數十年後之商捐補，李代桃僵，本屬勉強，應將該二條款停止，以紓商力。

2. 酬改墨筆科續增款項——續增墨筆科十一款，擬將其中款項酌減者二，全裁者五項：

(1.) 軍需復價外引銀五錢，京引二錢五分，原爲天津海防軍需而設；每年出庫之引，約征銀二十餘萬兩，按月撥解天津保定，惟商力拮据，應請核減半額。

(2.) 金堤還欵銀三分六厘，應酌減爲二分。

已失時效應全裁者：

(1.) 復價解費二分一厘三毫；擬即在木刻課解費項下通融搭解。

(2.) 賄補津貼銀三分；此款現已捐足理當裁撤。

(3.) 處岸課銀四分；屢經改用，名實不符應請停止。

(4.) 還墊辦公銀一分；係商墊軍營米薪天津撥歸之用，多已歸欵，應請停止。

(5.) 酉增領告銀二分；應即裁除。

3. 京引商人宜加補救——京引原額十萬五千九百餘包，從前銷六成，滯四成；近日京師使行大錢，益形蕭索，每包銀兩，不過二萬六七千包，而須納七萬餘引之課引，是則一引鹽須納三課，商販包賠過巨；且自物均照銀價長落，惟賣鹽例皆用錢，而完納又須用銀；銀貴錢賤，虧累又多；應請自同治九年起暫定額引二萬道，俾包課略輕，漸紓商力。

4. 河南加價宜請停免——河南撫臣前因防廝餉項，取於蘆鹽，加制錢二文，年加捐銀八萬兩；而豫省分貢鴻，淮、東、蘆四省之鹽，減價尚不能取私，而蘆鹽獨貴，銷路自小，今各商岌岌自危，應請停止，實蘆鹽幸甚。

5. 山東館陶益捐宜請停止——山東因所納關係，就館陶抽厘，凡豫引鹽船由此經過，每包抽收津錢三百六十文，接濟餉需，今蘆商筋疲力盡，大損元氣，現軍務已清，應裁撤厘捐，以紓商力。

以上五條，其中第三條專恤京引鹽商，四五二條專恤南引鹽商，第一條爲通調兩人力籌挽教之法；於課則方面，計木板刊刻並無筆添寫三科核計，則連閏每引銀二兩七錢三分七釐六毫有奇，今裁減銀五錢二分六厘三毫有奇，則其數雖較道光二十八年查辦時貿易

二錢有餘，而以同治年間情形相比較，自不為多，曾氏此舉每引鹽僅減銀五錢餘，而長蘆年產百餘萬引，徵計其數，殊無可觀，輕減總商負擔，以興鹽業，所謂卽商於課，盡在其中矣！

(二) 對鹽務之整理

曾氏對長蘆總綱商人及散商既出五項辦法，以釐除弊端，謀紓商力，以振興鹽務，對於長蘆鹽務之整理，根據其實地考察所得，提出改革意見十點，供政府採納：

1. 諸辦鹽局宜定限期于往蘆商認辦引地，照用於真規之後，飭調查明是否家道殷實，仍由本商自覓散商，聯名出結具保，由綱總辦例加結，始由運使轉詳各部（戶部）更名，一面給發行知領引辦運，此等所折，原為慎重謹密，然其中關鍵，重在出結之保商，不在加結書押之總商，而往返稽查，擇延時日，並非商總等有意刁舞，藉端害索。惟新商認岸之初，辦手引者，先令交兩課（木板墨筆）銀一千餘兩，名曰寄庫，以驗殷乏；另有試運准許之二三年，果不能辦，准其票退；有寄庫則資本之託據早明，有試運則本商之進退第如，在綱總不必過於慎重，徒啓莫斷之疑，遠近把持，情同勒捐；嗣後新商具呈，但有散商聯名結保者，則令綱總定期限，於二十日內加結書押，運司亦迅速發給行知，以免稽延，庶總商可資鼓舞。

2. 保結商人宜專責任，令長蘆向例新商入綱，以其聯名商保，保其家道殷實，惟各商因通綱向有隨引帶交參課銀兩，遇有參商欠保款，除以查抄家產變抵外，其不敷者，均在商交參課內彌補，是以從無保商擅賠之案；道光以後，隸岸為多，增通綱添捐隸岸課銀每引四分一錢。其查蘆綱商人，多因誤連舊課，其本商名下自能保全出綱者，甚屬稀少，若再代人受過，責令分賠，蓋不予以年限，致紛紛畏累，則蘆屬引地，有參無認，殊與空函有碍，自應量為變通，擬請仿照保固三年定期，如果三年正課之內認商賠誤，課運被參，即將正課除抄查備抵外，其餘參欠課銀，分作三成；在於參商名下，追交二成，出結之散商，加結之總商，分賠一成，如逾三年之期，認商未經完過，奏銷引課，即與保商無涉，則各商不致有畏累不保之處。

3. 催催總商宜先完課，令查蘆商完課，無論總商散商，通綱一律辦理，近年奏銷後所欠勒限課銀，係係累商欠交之款，綱商名下應交正課，均依限催完，惟向來章程，每屆上課之期，運司派委鹽務候補委員，率同綱總督催，委員平日與衆商不洽，不明鹽務底裡，督催無權，虛應故事，每屆龍統完至八分以上為準，孰多孰寡，孰先孰後，無從稽考，是總商之拉勦牽算，從中取巧，物議由此而起。惟後當遵照部議，欽令綱總首先完納，每屆奏銷，將總商名下課員是否清完之處，附案聲明，仍由運司將總商散商分立簿冊，鑑實發註所完成數，同銷冊詳文送鹽務衙門備查，網也無從牽拉，衆商無從凌混，征收當日有起色。

4. 納運鹽庫宜交全額十二查長蘆縣岸，於道光初年辦鹽務案內，將無商及自運者未改外，河直漕改更造，直隸貴州縣招集商販整理，其餘不能辦理之處，仍由運司遷員官運，惟綱運多寡無定，原與包額認辦不同，若求維利是圖，捆多利大，或因資本微薄，豫

地帶銷，以致未能按額辦運，現既准部議，自應還飭各商，如願包領認辦，限一年內，出具認款保結，詳請各官更名，一函由司另折新函更認，如實無商認，每岸專案詳悉，不復以謠訛浮詞搪塞，委懸詐為非人所識意，抑違乃差以之弊端也。

5.長蘆綱總宜令交代十二省山東綱總，雖按年更換；第山東先認後引，長蘆先引後認，綱紀責任，固不相負，換期太促，必以甲年應完之課，責成丙年之綱總督辦，是此推諉該之弊，必層見發出，且綱目為通綱領抽，要在遴選得人，非熟人，則一月一換，無裨實政；得其人，即累年不換，亦極興替；蘆商販賣者少，販賣而認真辦奉者尤少，一年年更換，是中選之人無多，而廢弛之選甚多；現經逕司於綱總四人之內，挑留楊華二人，斥退高黃二人，於本年（即前十年）具奏，參諭旨堅定裁減；嗣後綱總不必屢定遴選，為總商所易服者，兩留接充，不然，隨時換換。詳情否請查照。

6.代銷辦銷宜行分辦——查長蘆漕糧積引，例准融與暢解，分成代銷；當據理融銷之初，原為蘆商互易居多，貨路又遠，每經委銷，經引地積有存耗，而票項無指，勢必紛紛參差各商，以融並與融引，事同一律，或請將積至何處與別商銅引，以所存編號，交庫經認，惟復價一項，歸買商完交，其餘錢款，仍由賣商按限呈納。為保全委認起見，到後三年，到長估奏從緩之式，如參集商把持案內，將融繩引過一層，業經詳細聲明有案，查近三年案卷，亦係疑案之所，或因正課無指，復價到底，不得已終所延之期，所賣別商，運銷楊津，其所得價銀，由買商呈出交官，以齊府倉，是資庫得價融銷與自銷無異；在貿商既經按包交價，並非得無誤之證，賣商雖已收價，亦非上無驗之證，融買雖立，事出兩頭，並非買商顯得便宜，致有弊竊，且代銷與融銷利異之處，代銷則于明子主銷，銀每列三錢五六分至四錢不等，其正無認復價算款，融歸買主完納；融銷則買主代交正課，復價，解費三款，其餘各款，仍由賣主有房；代銷則賣主出津裝之費，融銷則賣主有自納之款，其辦法不同，而使累商得藉委用轉，則同賣者賣者，彼此扣算定價，無屬周相協顧期約；所有各商融銷引過，除補還之商仍准三年奏案飭合一概領引還並不准動銷外，其行商融銷，應請照舊辦理，免其禁革，以保頤稱，而重督視。

7.歷年積欠宜令代交——查每年補庫積欠一項，自道光清倉案內，共計銀二千三百四十三萬一千四百餘兩，每年議定庫落銀六萬兩積欠銀十一萬兩，分年採引抵銀二錢四分；自同治二年起，因商力拮据，改為外引撥出銀一錢二分，京引八分，兩引完納，其餘仍照案帶交；嗣於同治五年，因湖情愈拔，皇請外引減交一錢，京引減交六分。自道光二十九年起迄咸豐八年止，除已完現商淨欠銀五十九萬八千三百三十餘兩，業經奏奉節減，准自咸豐十年奏銷後，分作五年代完；加咸豐九年至同治七年應交參照未交銀共欠一三九萬八一五〇餘兩歷經嚴催，無如各商僥幸，因近年引地被擾被災，領運失時，額引滯銷，商力拮据，額運顧課，已屬萬分銳蹶，代交罰商參累之數，一時無力贖交；且近來參商逃出，長蘆歷岸，已屬不少，若以此紛紛參辦，通綱無商不欠，幾至無岸不壓，全綱掣動，所謂非細；茲准部議除將欠交銀兩趕緊設法催交以清積欠外，所有隨引先交之款，按每年出庫引數，核計應定數目，造入春秋發冊，聽候部核。

8. 報災補運宜再詳查——資各州縣被搶被水，各商引鹽，有詳運使，已經委員會勘，尚未勘復詳報者，是以失鹽數目，即院司附處案卷，已覺不符，應案被搶被災之鹽斤，未經過詳者，應分飭另行補報，以照核實外，所有州縣商名鹽數，分別另造清冊，呈送備查。

9. 加勒抽錢宜行禁止——查道光清查案內，每包加鹽百五十斤，合計北鹽重五百六十七斤，南鹽重五百七十二斤，達者即以私論，各商赴地鑄鹽，向由批驗所大使驗明秤量，按包編號之後，始行飭商裝運，前奉部飭，即經該運使明查稽訪，出示嚴禁，親赴關所查明鹽包，挨次編列號數，按包抽提，當塗秤量，均屬相得，倘有奸商夾私加斤作弊，立即照例從嚴懲辦，臣亦不時由省率員赴津密查駁驗事宜，斷不敢稍存姑息，以杜流弊，而肅廳政。

10. 畫筆科則宜加裁革——查道光二十八年核定木板科則後，有續增商捐款項，因年限多寡並無一定，一經捐足，即由各商隨時稟請停止，並非作爲定額，是以向用畫筆添寫刊單之後；三年張之萬奏參蘆商把持，運使受其蒙弊案內指稱畫筆私加私用，經前運司查出墨筆添寫者有墨筆課等十二款，當將墨筆原委逐款造冊，由前督劉長佑奏覆有案可稽，嗣將朝袍冊資，修製，報效軍需三款先後停止；同治六七年間，因迭奉內務府奏派長蘆採辦綱鹽，以及蘆勇口糧，並捐銀金堤挑挖府河等事，增添一款，初日寄庫還款，改日金銀還數；又有南陽各商稟添大河巡費一款，南引各商捐添報效豫省協餉一款，係不在通綱科則之列，皆墨筆之則也。至所稱領引時外辦公一切費用，出自己籌，衆商公議，願每引津貼辦公費銀六厘，迨因舊商星散，新商心力不齊，完交寥寥，本年已將此二款停止矣，至巡費津貼一欵，係辦青鹽滻鹽四處引地糾費，通綱公議每引額發費四厘，此三者，外交幫貼之則也；部議以浮費過重，行令認真查勘，分別禁止。臣亦深知蘆綱之疲，由於成本太重，銷路太窄，而衆商亦稟訴苦累情形，早請核數，頃至天津，與運司面商，即將各科則酌擬裁減，以輕成本，而挽頹綱。

曾氏對鹽務之貢獻

曾國藩本處理戰時財政之經驗，麥於戰時商業之不振，民生之疾苦，以致國家財源之枯竭，乃於同治初年，對振興財政，減輕民衆負擔諸端，已加注意，因鹽釐所助軍餉之處頗多，又爲民衆日常所需，關係國計民生之處頗鉅，乃自同治三年起，屢上奏章，稟請整理，卒將中國南北規模宏大的淮南淮北及長蘆鹽務，加以革新；其於三場貢獻之意見，改革之經過，已詳述如上列各節，綜合而分析之，曾氏於鹽務之供獻，要點約有三端：

1. 澄清鹽務——清季鹽務行政，組織本不健全，既經太平天國之戰，地方廢爛，鹽引停滯，不良鹽商，或勾結私製，或賄通鹽務員弁，盡力走私，藉圖巨利，以供生活，因此鹽務益壞，私製益形活躍，戰後於鹽務行政上若不圖整理振作，鹽課墮落，將不可收拾，曾國藩熟知鹽務爲歲收之大宗，欲圖整理戰後財政，則鹽務爲首要；欲圖整理鹽務，則澄清鹽務，體恤鹽商，減輕人民負擔，爲必

要之措置；於其歷來奏稿中，對此曾三致意焉。其於澄清鹽務方面，形式上主張恢復舊課，辦法上求根據實情，日漸革新，於鹽課方面，主張剔除積弊，改良課則，今略述其梗概如下：

(1) 恢復引地——戰時為權宜之計，凡行鹽有阻，由各省督撫奏請暫食亂鹽，以濟眉急；及戰事平靖，自當恢復舊課，因各場產鹽數量之多寡，與鹽課收入均有定額，若一旦銷鹽錢庫縮小，鹽課不求重新分配，一則食鹽供過於求，一則鹽課無形增長，加重鹽商與民衆之負擔，雙方將不堪壓迫，曾氏於恢復舊課主張下，以為恢復引地為要舉，主張恢復淮南楚岸，取緝川私行鹽，恢復蘇北東岸，取緝河南食私，以重產銷諸端，皆首先奏請實行者。

(2) 剔除積弊——鹽務沿行較久，又經戰亂，積弊殊多；在調總有把持濫斷之弊，在鹽商有故欠鹽課之積習，檢查員弁，有勾結私橐，藉圖私利之行為，重重積弊，不勝枚舉，曾氏主張加紧辦私，整理調總，重視各商保結，委員赴各地明查暗訪，注意員弁與鹽商勾結之弊，消極方面在防止舞弊之發生，積極方面，致力改良稅制，體恤商販，調濟困乏，流通積引，終商裕課，謀鹽務得正常之發展。

(3) 改良課則——在制度方面，贊美淮南所行之票鹽制度，主張先課後引，剔除商數欠課惡例。於課額方面，保持必要之正課，整理新添課則，廢除已失時效的苛捐雜稅，以重鹽本，藉紓商力，減輕人民負擔。

(4) 調總流通——各港積引愈多，為害商販愈烈，間接而發生欠課參劾等案。曾氏為重辦私，為紓商難，主張在同一鹽場銷鹽範圍之內，使暢銷各埠各岸商人，在互惠條件之下，兩相情願，將積引轉銷代銷，出清存鹽，以免積欠。

(5) 振興鹽業——曾氏根據整理鹽務，剔其弊其利自興之旨，消極方面，注重檢查辦私，積極方面，改良稅則，體恤商人，使產鹽成本減輕，銷路推廣，以振興鹽業。

2. 體恤鹽商——各場鹽產，大都由包商運銷，政府不過站在監督指導之地位，因此鹽業之興廢，與鹽商之得失有莫大之關係，大致引得暢銷，鹽商獲利較豐，課款當無積欠之慮，則國家可獲得正常之課銀，充實國庫，然各地鹽商因調總之把持，運輸之困難，天災人禍之損失，以致虧累，不能完全課銀。及太平天國戰爭之季，淮南鹽商引岸被阻，鹽引山積，凡軍事涉及之地，引鹽幾處於停頓狀態之中，鹽戶因產鹽無人運銷，生計頓絕，動輒數萬戶榜腹待救，而鹽商亦因引岸停頓，引鹽山積，而虧累不堪，然當時高鈞瓦念，於是增抽鹽釐，極加鹽課，其而開課鹽斤加價，藉供納需者，則加重平民負擔固無論，而需索於鹽商者，既重且繁，威吓鹽商，遂內外頹弛，蒙雙重之損失，曾氏鑒於鹽商之重要，對於鹽商，屢請政府體恤，痛述鹽商疲乏不堪之狀，要求減輕課稅，以紓商力，而與鹽業主張。

(1) 治理商事——鹽商既為振興鹽務之基本人員，當加以整理，去其行為不端者，對良莠齒列，不惜予以援助，多加體恤，對於商賈之領抽調稅，尤主張鄭重達遠，清除種種積弊，以資負擔。對於良善啟商，缺資者主張貸給銀兩，以充資本，減輕苛捐雜稅，以減成本，而紓商力。

(2) 減輕負擔——戰時鹽商，大抵為苛抽雜稅所苦，致疲累不堪。如長蘆鹽商，又因歷年積欠關係，前商積欠，均按年交現商補交，如道光二十八年清查鹽務案內釐來鹽商積欠，達二千三百四十三萬一千四百餘兩之多，議決由蘆商每年補交庫銀六萬兩，積欠銀十一萬兩，自道光二十九年起迄咸豐八年止，十年之間，蘆商已經補交銀，達二千二百八十四萬一千四百兩之多。蘆商代人受過之負擔，相當重大，則在戰時更抽鹽釐，加添墨筆課則，鹽商之疲乏可知。曾國藩整理鹽務，以減輕成本，以紓商力為第一步驟。所謂減輕成本，意在削除苛捐雜稅，流通積引，減輕鹽本，以興鹽業，所謂郵商裕課，盡在其中，為鹽務善政之一。

(3) 獎勵推銷——戰後民生凋敝，購買力弱，兼而私鹽充斥，影響官鹽行銷，直接減少課稅收入。曾氏為郵商裕課起見，鑒於積引滬銷之原因，在於商人拮据，無力辦運，曾由政府貸給款項，藉資鼓勵。又因地方不靖，引鹽運輸困難，危險尤大，曾氏主張官運商銷，亦本獎勵推銷之意也。

3. 減輕人民負擔——鹽為民食之本，人民生活上，一日之間，不可或缺者。當時大江南北之人民，既受戰事影響，使破家蕩產，復受捐輸釐金之壓迫，使百物昂貴，曾氏鑒於民生凋敝，為蒞民困，力主減輕鹽稅，使鹽本低落，同時，反對鹽斤加價主義，以求減輕人民負擔。

結論

清代鹽務，行政組織既不健全，對運銷鹽商，既不知積極的予以獎勵。復以課稅觀卡等對鹽商以束縛，旋以消極的限制，使正當商人，不勝其煩，視觀卡員弁而裹足不前，此私賣橫行之起點也。而狡猾鹽商，曾勾結員弁，官運私帶，圖獲厚利。私賣橫行既不能禁，夾帶私鹽尤盛行，則其時鹽政，已破壞不堪。迨太平天國戰事發生，地方糜爛，交通阻塞，凡官鹽不能到達之區，盡為私賣所佔，而較為完整之區，又加抽鹽釐，長雜稅，使鹽本加重，既使民衆不勝負擔，同時，亦影響官鹽之推銷。戰時增稅，借銷他場官鹽等等，本為一時權宜之計，及戰事平靖，自當恢復舊觀，所以曾氏極力主張，以整理鹽務為當務之急，凡改善制度，減輕鹽課，剔除積弊，融銷積引諸端，莫不盡力提倡，以促其實現，納戰後鹽政於正軌。其於鹽務整理上，以其地位關係，雖僅限於兩淮及長蘆三處，而貢獻於淮南者，如規復兩湖淮南引地以銷淮南積引，使淮綱完璧；並貸款淮南，以銀十五萬兩作資本，使運銷春產，以濟淮商艱窘，以防窮極生變。貢獻於淮北鹽務的，如取消清淮防費，減輕鹽課，裁鹽併卡，減輕成本，以利商以，規定引鹽重量，以便檢查。至於對長蘆鹽務之貢獻，既宏且繁。蓋長蘆鹽務範圍宏大，而制度不良，課稅繁重，網總人事處理極難。曾氏根據實情，整理綱紀，督飭設商，改良制度，剔除積弊，剔除墨筆添寫課則，廢除現商歸還舊商積欠惡例，以紓商力，以重課務。清末鹽政得上正軌，得正常之發展者，曾氏之功也。他人以為曾氏所整理者僅限於兩淮及長蘆三處，而忽視其影響及於整個鹽務，然今日回顧改良鹽務者，莫不以曾氏之法為準繩，由此亦可窺見其影響之大而且遠也。

(完)

北宋一代國內之礦產經濟

程效章

在全面之國民經濟中，礦產實居主要地位，管仲言鹽鐵之利，桑弘羊建錯鹽之議，皆貳治之端也，惟我國舊史，不過集官書而成之，排比述離，可視為史料而不可謂為歷史也，梁任公言之詳矣，况宋史之繁穢，二雲曾許之矣，實齊會譏之矣，故周述仲儉之倫，王若亭林之輩，莫不以重修為念，而皆不之舉，晚清以來，世人不務元史之改正，即惟古史之是考，於前修所以大聲疾呼之唐宋史學，遂不過僅供茶餘酒後略著口角而已，求其矢志研究者，百不一二，不佞無才，猶有董理之念，因仿太沖社記之方，述造震滄大事之表，志大才疏，知難勝於前人也，惟欲倡其端緒，使世之史家，稍留意焉，亦拋磚引玉之意云耳。

一、礦產之分佈表

地名	銅	金	銀	銅	鐵	鉛	錫	朱砂	水銀
安 徽	平陽安南 浙路			南 浙 路					
江 西				越州諸暨 衢州常					
江 蘇				南 浙 路					
浙 江				南 浙 路					
寧 波					嘉 興 路				
湖 南					南 浙 路				
湖 北									
河 南									
山 東									
陝 西									
甘 肅									
青 海									
寧 夏									
烏 魯 木 齊									
黑 龍 江									
吉 林									
遼 寧									
北 京									

所 四	南 湖	北 湖	江
			~南唐江南州(今臨 二安軍(今臨)、 東路(今臨))
寶川府路 龍州渠昌縣 八年復置 ~今三台	衡潭 潶桂 柳州 衡山州(治黃平)今平陽 衡陽平陽(今中州)今平陽 衡陽平陽(今中州)今平陽 衡陽平陽(今中州)今平陽	桂湖 湖見九(今平陽) 州見九(今平陽) 州見九(今平陽) 州見九(今平陽)	江 漢州城 漢州城見內陽信州 漢州城見內陽信州
平嘉州 六年置 今樂山城			信江 信州平軍見二 信州平軍見二 信州平軍見二 信州平軍見二 信州平軍見二
利州合梁州 州治平中 今昭化	澤州 渠川府通 渠川府通 渠川府通 渠川府通	漢州 漢州治平中 漢州治平中 漢州治平中 漢州治平中	信江 信州平軍見二 信州平軍見二 信州平軍見二 信州平軍見二 信州平軍見二

省別	銳	金	銀	銅	鐵	錫	朱砂	水銀
南	河	東	西	南	河	東	南	北
石泉今楚河 永興軍 臨安府宜	滑石泉今楚河 滑州臨安 臨安府宜						京東東路 荊州一虢州 治平平陽府	
順利 廢州(王道二年)	永興軍路						京東東路 荊州一虢州 治平平陽府	
秦文利州 利州(今天水)	永興軍路 虢州(今陝西) 治平平陽府	代州 朔州五台 寧武大同		京西南路 汾州臨安(今洪澤)			京東東路 荊州一虢州 治平平陽府	
	永興軍路 陝州(今陝西) 治平平陽府						京東東路 荊州一虢州 治平平陽府	
秦州	永興軍路 虢州(今陝西) 治平平陽府	太行山西大同(今 平陽府(治平陽))		京西南路 汾州臨安(今洪澤)			京東東路 荊州一虢州 治平平陽府	
							京東東路 荊州一虢州 治平平陽府	
永興軍路 虢州(今陝西) 治平平陽府							京東東路 荊州一虢州 治平平陽府	
秦州								
武(治平平陽府)	永興軍路							

名

藝

金

銀

銅

鐵

銅

錫

失砂
太陽

三

舊書
南支
現會
總會
一今
平

舊書
東昌
州委
會延
慶

舊書
蘇東
江支
行會
總會
總會
新嘉
坡總

舊書
南支
現會
總會
新嘉
坡總

舊書
南支
現會
總會
總會
新嘉
坡總

舊書
南支
現會
總會
總會
新嘉
坡總

舊書
東昌
州委
會延
慶

舊書
蘇東
江支
行會
總會
新嘉
坡總

舊書
南支
現會
總會
新嘉
坡總

舊書
南支
現會
總會
總會
新嘉
坡總

舊書
南支
現會
總會
總會
新嘉
坡總

舊書
東昌
州委
會延
慶

舊書
南支
現會
總會
新嘉
坡總

二、產況

上卷所記載實錄情形之光緒
在有生一代之中，所記之氣運情形，大半為各類記錄，實錄之甚少，弗之記也。茲將一般種類，列於本卷末，據史文載錄，不外此。

上卷第一自然段之某處

七

謂云：「大率山澤之利有限，或是石礦竭，或採取歲久，所得不償其費，而產課不足，有司必資主者取盈。」此等記載，在李衡續資治通鑑長編中，及陸心源宋史翼中凡數見。每雖已竭而尚猶稅，故長編嘉祐三年六月謂曰：「產者多言天下產物無錢銅坎窪之有侵利，朕聞即捨利之政，當抑而不宜，然自古有過取而傷民者，轉運司其盜所為官吏上利害以聞。」則爲失而發，宋史翼食貨志中是說有據，事宜，皆不過小過於誤管，所謂時廢時竭者也，而宋元經濟史家謂足以表示確產無業廢遷，過於貳誣記者，亦誤矣。

2. 稽覈

此種記載殊鮮，今從其所得數條，俟俟後備。

關於金銀之記載，吳曾能改齊西錄事志云：「夢寐照產金，自太宗時已有之，然尚少，至皇祐中始大盛，四方遊民廢農棄來一聚，掠奪之，有重二十餘兩爲堆者，取之不竭。」縣官雜錄三千餘兩。又周密李娃志記集云：「唐瓦罐洞產生金，洞下皆能湧取，其磚紅如蟹蟹毛，大者如拳瓜子，故世名瓜子金，其碎者如麥片，則名散皮金，金色淡紫，色之深者全金色，復加二等，此金之絕品也；銀之品，有粒如粟米者，有絛絛者，有中空而移高者，皆爲鈔銀，其細足列色譜，故有品有金紫銀青之目，蓋金至精，銀至朴者，爲絕品也。」

關於銅有所謂錢鋟者，李衡續資治通鑑長編三十二載劉蕡奏云：「委以錢爲長，錢之鑄本末，錢本一曰則成鋟。」在文獻通考征摺考所記云：「又信之多與吳之銅鋟皆是鑄本，秦夏如錢，以鑄之，銅色文暢，一註云：「受銅以生鑄成錢片，著鑄本中，浸漬數日，上生赤銹，取亂入鑄，三鍛或鋟，大率用錢二字四字，鑄錢一斤，一按此即吳之學之名，非其足也。」

錢之與錢在工差序，實屬重要地位，然史官輕少記載，王存所修之元豐元祐志之所載土貢亦無之，知不免重於當時也，其產地產量更不可知，故不能列于表，然據吳氏錢鋟記云：「石炭自本朝初生，至東坡作詩記其事……」已曾言之，按宋史吳充錢鋟云：「鑄河東錢，以之塞三晉，則石炭爲生，參照之。」蘇東坡集石炭詩引云：「彭城舊無石炭，元豐元年十二月，始遣人詣豐州之西齋白土氣之山，以石鑿其山，利勝者云。」一舉所指蓋此耳。然又據食貨志云：「豐寧末，官賣石炭者二十餘場，天下布易甚，蓋富在安。」則實每產地已不少，他日當詳考之。其鑄錢之說文字者，是蘇軾道元年九月：「磨其底石炭場，」東坡集次韻賦國稅石炭詩：「楚山石炭苦奇物，知老貧賤并忍耐，」宋史李衡通鑑二集知錢鋟即錢鋟，民謂之豎燒錢，苦多也，爲麥穗錢也。」

二二、征榷

卷之三		金銀錢幣	紙幣	票券	支票	郵局	外匯	其他
大宋太祖三年 （九六七）	真宗天禧五年 （一〇二一）	仁宗至治四年 （一〇六七至一〇九四）	英宗治平元年 （一〇六八至一〇八七）	神宗元豐元年 （一〇八八至一〇九七）	哲宗元祐元年 （一〇八八至一〇九七）	徽宗政和元年 （一一〇一至一一〇九）	宣和建炎元年 （一一〇七至一一〇九）	高宗绍兴元年 （一一〇九至一一二二）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錢
銀	銀	銀	銀	銀	銀	銀	銀	銀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紙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券	券	券	券	券	券	券	券	券
支	支	支	支	支	支	支	支	支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券	券	券	券	券	券	券	券	券
外	外	外	外	外	外	外	外	外
匯	匯	匯	匯	匯	匯	匯	匯	匯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多事之秋，士卒一空。金兵南侵，中原人民流离失所。
并互有往来于南北。

2. 徵收率

歲課與實際授額，或成何比例，更無明文，據陳均九觀編年備要政和六年畫：「諸州貢，歲計課是十全圖一，以類年無貢者，欲優之故也。」又通考征榷考既沿襲：「高宗建炎七年（按建炎七年，疑是紹興二年），工部言，知台州黃嚴縣劄定民乞依舊率以金銀貯倉召日於採取，自舊物移交數，十分為率，官收二分，其八分許貯戶自便貯賣。」故大約四十與二之比，蓋收十之一已為極限也。

四、當時社會上對於礦產品之消耗

- 關於金銀消耗，可參看日加羅博士所著唐宋時代金銀之研究，更不復述。
- 關於銀之最多用途，歐洲鈔錢，據長編天禧五年本義：「每千錢用銀三斤十四兩，鑄一斤八兩，鋤八兩」每年若鑄二百萬貫，

則須先期入云漢行矣。然云漢舞既，亦達越舞。先是文帝之發齊舞者，一孝成之舞女，畫眉之舞者，皆在云漢。此以漢樂舞之舞工，尤多於諸侯，每以奏樂一曲，上之為山舞之新六十步耳。廣高祀之其數千丈至數百丈，舞之不復有諸物者無能之可見。舞者舞之一曲，若長舞元和元走四天子，謂舞者是也。五度人走作五度人，走作五度人，舞者是也。美宣妙善而舞者，若楚之王走作五度人，走作五度人，舞者是也。故此舞者之反響，一百物皆生，是左正言先君之謂也。」班此舞現舞之反響。

至於其能識經達兵事，舞者五代而一，云此走之舞者，謂無遺聲云也。

五、後記

余之初云是文也，欲并稱余而失之，後以宋詞義長，版行多雜，復以張豐城序，開茲微言之形父美，當於爲文盡之，僅取所知，合本成此。序中多雷同，援引未足不博，其象或有差疑，其最著者，乃云日譜移就至三部少歌，未准一毫七言詩全解，故不全錄之。蓋移以舞也，知舞雖豎之謬也，謬更以舞也。且舞不舞。

「本文參考書」

1. 宋史 元兵立長著 言文殿典考證本
2. 遼史 同 前 詞
3. 晉書荀濟長傳 宋李贊著 宋江晉局本
4. 文獻通考 元馬端臨著 通行本
5. 建炎以來朝野類要記 宋李心傳著 黃櫟齋局本
6. 九朝編年備要 宋陳共著 通行本
7. 太平御覽 宋李昉著 家刻本
8. 元豐九域志 宋王存著 聚珍本
9. 東坡集 宋蘇軾著 開寶書局珍本
10. 紹興皇帝記 宋朱翌著 知不足齋刻本
11. 能改名氏錄 宋吳曾著 字與臣刻本
12. 癸辛集 宋周密著 通行本
13. 宋元舞譜史 王志瑞著 開寶書局
14. 宋史記 論陸心齋著 家刻本

資本 收足三十五元

北義聚

美務

麥理在多立多羅及布雷銀行一筆
美西

特點

存取利息輕鬆
並重手續費輕便

東總號

電話(南)

三九三五、一五三六、二二三九、
三八三三、三八六五、五九九五。

備有各種各項銀票及匯票

辦理存款取款匯兌
及一切商業銀行務業

利息優厚 手續簡便

厚生銀號

地址 北京前外長巷上二條四十五號

電話(七) 一二一五、八八四、一三一九。

華成銀號

資本 收足十五萬元

大德恒銀號

業務 存取利息輕鬆
匯兌手續費輕便

麥理在多立多羅及布雷銀行一筆
美西

存取利息輕鬆

匯兌手續費輕便

(麥理在多立多羅及布雷銀行一筆)

號址：北京前外長巷上二十五號
電話(七) 二三一五、二九三三、二三一九

一、總商場總赤字達至一千元，然此乃系貿易最優之結果，當取審以考察總賣場貿易商品之數，總赤此會計未發生過貨差額，其原因在，故或審算實力無與考定一筆。如左第一次託運貨一個月後，又審核一啓（合書所手批），其微貿易，本無第一次，被商名譽者，必在在千元以下，蓋第一次托運過貨，雖已於一個月前放回，即在開市會上邊緣影響人物調查貨權，確失一，總赤內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不致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如此繼續而不已，則物價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

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

以上所見，乃專利局貿易方面之觀察，證貿易監督有關之同時，人物調查亦應之方法，則無論在總赤貿易，亦不致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總赤貿易，必更起過地貿易率，貨度更甚者如是，總赤貿易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充分發揮，人物調查亦不能被第一次總赤總赤貨主認為也。

圖集圖與圖系通貨

「貿易圖二一卷」圖版，其文字說：
「美英法三國貨幣之關係」，有審理說：
「英國貨幣一元，合通貨影張主十
元，再外設例如次：
例如兩例，一圖原有通貨一千元，某
項商品價格一元，若通貨影張主十
倍，則商品價格一萬元」，而英荷共產關係
營利公司，要圖說，如左通貨影張說
，故亦可謂之「廿四美英法」，乃鑄造石頭
貨幣為外國所售，則商品
時一。然此時通貨影張，故商品
價值無與考定一筆。如左第一次託運
者一千，而單英制的幾分，數失開列
者至二十元，通貨地位與商品價格
無通貨影張之關係經濟（或工農業）。

一、關系通貨

關系通貨乃指同名或同號之另一等一等。

據關稅之通貨而言，如日本關八百圓券，臺灣券，新嘉坡銀圓之紙幣與政府券，新嘉坡，馬來，南洋，荷印，印度券，新嘉坡，中國券，臺灣中大銀券等。

新嘉坡，麥申英票，英國關系通貨。

新嘉坡通貨價率定於同一本率從貿易九月，多數貨物等級開合之開合，實為一通貨之百分，乃其利潤金額是則稱成以實惠，實，若無此種實利可謂之，以資。

吾本國中之通貨美銀，以聖安等埠為主，謂是實惠之實惠。該國設有美銀委員會，多於民國二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由新嘉坡正埠多士孟諾先生發佈通貨。新嘉坡

新嘉坡實惠之實惠，更在東亞大業銀行北匯收支處及，而在新嘉坡正埠多士孟諾先生。

新嘉坡之實惠，不盡其通貨實惠正埠多士孟諾先生之通貨。於是，關

實惠實惠之實惠，乃著此等通貨及新嘉坡之實惠。

1. 日本內地物價較低於其他各地，故物價較低者甚多，如鐵道及貿易之要點。

二、日圓通貨及開港日

關系通貨

東亞主要通貨，自大東亞戰爭後變

化，又石打充面包及兩等地，謂是此等

地圖通貨之要目而開港地，貨物是開港下

之開港，謂是此等。

本發行，多數貨物實惠之開港，實於開港及新嘉坡，實於開港及新嘉坡。

本發行，多數貨物實惠之開港，實於開港及新嘉坡。

本發行，多數貨物實惠之開港，實於開港及新嘉坡。

本發行，多數貨物實惠之開港，實於開港及新嘉坡。

本發行，多數貨物實惠之開港，實於開港及新嘉坡。

本發行，多數貨物實惠之開港，實於開港及新嘉坡。

本發行，多數貨物實惠之開港，實於開港及新嘉坡。

本發行，多數貨物實惠之開港，實於開港及新嘉坡。

廣信銀號

辦理 存款
及一切商業銀行業務

匯兌

利息優厚

手續簡便

地址 北京前外煤市街小馬神廟五號

電話 南局一六二八、三四九五、五九二四

榮寶齋南紙店

販賣經售時質客畫南紙文具對聯壽屏信封信箋羅扇筆墨
墨盒銅尺印泥顏料等項貨高質廉如蒙賜顧無任歡迎

總店：北京和平門外琉璃廠八十六號

地址 電話：三局 三三五二二二三
分店：
南京 蘇州 常州 上海 鄭州 天津
法華二十四胡同

中和月刊

純學術文藝雜誌

每月一冊定價四角全年四元四角

社址 北京府右衛門內翠華軒

郵局投遞
編者 訂

地址：北京西城皮庫胡同西口
電話：西二二局一三〇〇號

專繪美術廣告

設計商品陳列

刊登報紙廣告

代理印刷製版

研究

食糧問題之研究（二）

郭建章

6. 糜稷與合作社

合作社應該和農民的集合團組織，而由農民「或一般民間」自動的來運送他們的經濟合作事業，故其隻身勿需公授集生產之產品的販賣金額的合作，在使其發揮最高的機能，在經濟上可得到最圓滿的是合理的待遇。

華北不但是在戰時當時農民的智識太淺，合作社組織的方式是由政府把合作社的組織機構結成以後，而在農民的經濟合作事業上，故其下部組織的指導員多屬初通智識分子，往往容易忘却使命而官更化。尤其現在华北的合作運動與諸先進國家組織的單純的經濟合作無體迥然不同，看他進行運動的方法如何，直接可以斷定把握民心的成敗結果。

現在鄉村的糧糧可以自由逕到市上販賣，都市或縣城由合作社經營種糧市場者不在少數，但是現在仍然充許糜稷的存在，合作社一種種的衝突是不可免的，試看雙方徵收的手續費。

合作社 千分之一〇（一賣賣雙方）

糜稷在手續費上看有充分擗取的行為，但是糜稷的利點獎給農民住處和薪水，在糧未賣出以前，可以予支一部分銀價，並且能保障農民在市內的金融上的信用，這些利點並非實際上金錢的便宜，若在農民則不然，農民由遠鄉遙途而來，對於都市的事物生疏，惟有糧食是他們的唯一能得到安適的休息所，合作社以經濟的條件來說，非常合理，不能與糜稷並論，然而中國的農民智識太淺，根本對合作社就缺乏認識，加上下級指導的官更化，農民更易足不前矣。

華北的合作運動，其根本理念何重在農民多自動的經濟組織呢？毋獨為政府行政科目之一呢，抑以半官半民的反為之，極俟研究者也。

7. 食糧騰貴的原因

華北食糧騰貴的根本原因，是食糧絕對量的不足，突破食糧供應的難點在東亞共榮圈內諸國應負的使命，雖然實驗經到量的不足，如強化配給機制，節約消費，獎勵生產等戰時經濟體制若能運答得法，一年份的食糧，可節省夠一年以上或二年的消費。華北現在以復興的社會關係，戰時經濟運營率不及先進國家，自不待言，按最近調查食糧漲價的幾個原因：

（1）去年六月緊急物質封策實施後，物資交流失去自由性，物資局部上策，同時缺乏彈性的食糧，格外潛伏發動的趨勢，幸當局

處理得法，去年六月至十月間之糧價，雖無時不在上漲，然漲勢緩慢，與一般物價始終未失去平衡狀態，另至十月秋收時，新穀將上市，其價略見回落，但一般投機分子，看破糧價要漲，用盡方法去囤積收貯，加上另外幾個重要原因（後詳述），糧食未能順利上市，致四五日間糧價乘勝躉人，當局認此種現象，係經濟封鎖所影響，對食糧之移動制禁，甚於利馬文蘭市場吸收大量食糧，豈知萬葉以來，糧商投機分子收買食糧愈見活躍，糧價趨勢更甚上變，於是又不得不經過食糧解禁辦法，食糧的漲漲並非限制和解禁所致，乃投機分子囤積竟居奇所致者也。

(2) 去年秋收時，一般糧商不肯高價大肆收買，農民以充貨計，將自用食糧大量出售，是至翌年春季（去年春季），糧價再漲，農民須以更高價格購買自用，農民所有現金極少，在農村被產銷現金，他們的借貸信元喪失，去年冬季以降，許多農民會幾四五個月的可憐生活，農民受這種打擊，到去年秋收時，首先要確保一年的食糧，是毫無意義的，因此去年秋收時，新穀不能大量上市，致糧價大漲，亦其原因之一也。

(3) 因集裡不足，市面糧店時時好此敷衍（缺乏抑不賣待考），這種情形不能不于一般家庭一重大威脅，故一般市民每見糧店有糧，決不僅購一日或數日之消費量，當要據其後來慣例，據其資力，大量購買，倘免有錢轉不到糧倉之威脅，固免一般家庭亦發生一種貪財心理，此亦食糧漲價之一因也。

8. 食糧價格比較

以度衡不統一及物資移動限制關係，總合的比較糧價，頗感困難，下列表格，以各地內時間的比較，當足以參考。

南邱縣城食糧同業公會報告雜糧價格

年 月	三十年十二月下旬	三十一年六月下旬	三十一年十二月下旬
種 類			
高粱	五、五〇	一三、五〇	一三、〇〇
玉米	五、五〇	八、五〇	三一、二〇
豆餅	一八、二〇	一二、五〇	二二、二〇

三十一年小麥落價以小麥協會之協定價格關係
三十一年十二月下旬穀價暴騰原因可參照前數年之說明

開封糧業公會報告雜糧價格

小麥	一四〇元	一四六元	三三〇元
大麥	三〇元	三〇元	三〇元
芝蔴	一三〇元	一八〇元	三一〇元
綠豆	一八〇元	一三〇元	二九〇元

年月	三十年六月十五日	三十年十二月十五日	三十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白麥石	三三〇元	五八元	一九五元
黑麥石	三〇元	三三〇元	三三〇元
高粱	三一〇元	三三〇元	二五七元
谷子	三三〇元	五一元	三〇〇元
玉米	三三〇元	三三〇元	一五五元
大豆	三三〇元	三三〇元	一五五元
芝蔴	四七〇元	七〇元	一五五元
綠豆	三三〇元	五一元	一五五元
玉米	三三〇元	三三〇元	一五五元

開封市的穀價單位與商邱不同，前者為老斗，後者為市斗。

銅山縣（徐州市）三十一年無糧價格

種類 年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一 月	十二 月
小麥 每石	五〇元	四三〇〇	五〇〇〇	六〇〇〇	六一〇〇	七〇〇〇
大麥 每石	四八〇〇	四一〇〇	四七〇〇	五六〇〇	六〇〇〇	六五〇〇
高粱 每石	三五〇〇	三五〇〇	三六〇〇	三八〇〇	四〇〇〇	四二〇〇
玉米 每石	四七〇〇	四八〇〇	四四〇〇	四五〇〇	四五〇〇	五〇〇〇
花生 每石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四一〇〇	四五〇〇	四五〇〇	六二〇〇
高粱 每石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三五〇〇	三七〇〇	三九〇〇
芝麻 每石	七八〇〇	八〇〇〇	八一〇〇	八三〇〇	八五〇〇	九〇〇〇
豆子 每石	三五〇〇	三七〇〇	三四〇〇	三五〇〇	三七〇〇	三九〇〇

徐州志無大變化之原因，則以食糧豐實之故。

9. 結論

總括以上所述，都市人固可以科學的技術和發達的智慧，隨時可到鄉間去吸食食糧，但是，根據前幾章所述情形，幾年來農民終被地主逼迫到無可再減的小規模自給程度以內了。所以說此，農夫大量經營食糧，本或過去事實，今後地主亦食糧於農村的話，除非營養培養農村的生產力，使農民能得到有利生產，否則恐今後的農子，必見其疾矣。但要在鄉村能買到一部食糧來，同時耕種於農地，多造一個農民。所謂食糧增產，乃使植物多能種質，自然改良種子及農具機械等物事等，則可達其目的的。但是每株庄稼都有須以農夫的兩手來栽培，同時農夫的勞動並非如同學生們為快樂而作的運動和遊戲，他的整個一個家庭的生命，都聯繫於此的，這一對在大東亞戰爭的現階段，誠乃刻不容緩，極待研究之問題也。

徵稿簡章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二月十五日出版

- 一、本刊以研究經濟理論，分析各地經濟狀況，考究針對方案，提倡經濟建設而促進東亞之繁榮為宗旨。
- 二、凡與本刊宗旨相合之稿件，一律歡迎。文體不拘，限一萬字以內，但須直行撰寫（不可用鉛筆及紅墨水）並加標題。
- 三、郵稿請附寄履文，如不便郵寄，請詳註寄名及起、著者，及出版日期。
- 四、來稿除長篇鉅製，並附有充足郵票者外，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特約者例外。
- 五、本刊對於來稿有刪改權，其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聲明。
- 六、稿末須註明真實姓名，及通信地址，揭載時，署名自便。
- 七、來稿一經登載，撰稿每千字按五元以上，譯稿每千字按三元以上致酬。
- 八、來稿在發表已經發表者，概不致酬。
- 九、來稿一經登載，版權即歸本刊所有，却無反覆再保留。經本刊特許者例外。
- 十、來稿請送寄「北平市右街二十六號東亞經濟懇談會華北本部編譯室收」

廣告價目

半 頁	全 頁	四分之一 頁
半 頁	全 頁	四分之一 頁
封底面	一〇〇元	
封底面 封頂封裏 及二旁封面	八〇元	四五元
正文前後	六〇元	三五元
正文 中	四〇元	二五元
	一五元	

上表為每期定價及期數或單面者折

訂閱價目

訂閱辦法	零售	販賣	回購	國內	國外
零售	一	一	一	一	一
販賣	六	六	六	六	六
回購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訂閱全年	十二	七	七	七	七
代銷酌予折扣					

每期十元通用但以一券以下者為限如欲

東亞經濟月刊 第一卷
發行者 東亞經濟懇談會華北本部
印 刷 者 金華印書局
地 址 北京市右街二十六號
代銷處 全國各大書局

中國聯合準備銀行

資本額：

國幣伍千萬元

設立年月：

民國二十七年二月

總行地址：

北京西交民巷三十號

電報掛號：
電話類：

(3) 局 8000 · 8001 · 8002 · 8003 · 8004 · 8005 · 8006 · 8007 · 8008 ·
代理圖庫 生金銀外國貨
發行圖券 代收各種票
政府及商業各項證券票據之貯現 金銀及各項
各項存款放款及往來存款透支

分行：

天津 青島 濟南 開封 太原 德州 山東
煙台 海州 烏安

辦事處：

天津 煙口 奉皇島 威海衛 石臼 漢陽
保定 北京 天津 青島 濟南 開封 太原
漢陰

省金庫代辦處：

外匯局辦事處：
北京車站 天津碼頭 烟台碼頭 青島碼頭
煙台碼頭 奉皇島碼頭
北京 天津 青島 山東開 煙台 威海衛 宜昌
漢陰

兌換所：

總裁： 董仁厚 奉

收稅處：